

公司代码：603681

公司简称：永冠新材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吕新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文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若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该预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6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9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永冠新材、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永冠	指	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重发	指	上海重发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山东永冠	指	永冠新材料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江西胶粘	指	江西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江西八福	指	江西八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越南永冠	指	越南 ADHES 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振冠	指	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连冠	指	江西连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美国永冠	指	YG Technology Inc
马来西亚永冠	指	马来西亚 Adhes 包装有限公司
广东永冠	指	广东永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马来制胶	指	CL CHEMICAL SDN. BHD.
马来涂硅	指	ECOSIL MATERIALS SDN. BHD.
江西绿竹源	指	江西绿竹源生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香港永冠	指	永冠新材料有限公司
海南永冠	指	海南永冠恩舍创新生产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胶粘带、胶带	指	以纸、布、薄膜等为基材，通过将胶粘剂均匀涂布于各类基材上加工呈带状并制成卷盘供应的产品。
胶粘剂	指	通过物理或化学作用，能使被粘物结合在一起的材料。
布基胶带	指	以聚乙烯与纱布纤维的热复合为基材。涂高粘度合成胶水，有较强的剥离力、抗拉力、耐油脂、耐老化、耐高温、防水、防腐蚀，是一种粘合力比较大的高粘胶带。
美纹纸胶带	指	以美纹纸为基材，覆涂以水性或油性胶粘剂制作而成的胶粘带，具有耐高温、高粘着力、柔软服贴、再撕不留残胶、分色效果界线清晰等特性。
PVC 胶带	指	以软质聚氯乙烯薄膜单面涂布橡胶系胶水制成，具有良好的绝缘性能、耐高温电压、耐高温，普通用来对电气部件及电线的绝缘保护。
OPP 胶带	指	又称封箱胶带、包装胶带，其中以 OPP 定向拉伸聚丙烯薄膜或 BOPP 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为基材，涂以水性或溶剂型胶粘剂而成的胶带，厚度薄、强度高、抗穿刺、防撕裂，用于普通商品包装、封箱粘接等。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指	用于汽车行业的胶膜材料，包括汽车线束胶带、汽车内外饰胶带、车衣膜、改色膜、车窗膜等。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指	用于工业领域的胶粘材料，包括工业布基胶带、工业

		OPP 胶带、工业铝箔胶带、工业双面胶、电子级保护膜、电子级胶带等。
可降解新材料	指	可降解类材料，包括特种纸、可降解自粘标签材料、可降解纸基胶带材料、PLA 降解胶带、再生纤维素薄膜胶带等。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指	民用及消费市场使用的胶粘材料，包括布基胶带、美纹纸胶带、BOPP 胶带、PVC 胶带、和纸胶带、双面胶带、清洁胶带等。
OEM	指	公司接受采购方的委托，依据采购方提供的产品样式制造产品，并销售给采购方的业务模式。
ODM	指	公司除了制造加工外，承担部分设计任务，生产制造产品并销售给采购方的业务模式。
PVC	指	Polyvinylchloride 的简称，中文名为聚氯乙烯。
SIS 橡胶	指	苯乙烯-异戊二烯-苯乙烯（SIS）嵌段共聚物，在用作粘合剂时具有鲜明特点，配制成的压敏胶和热熔胶广泛应用于医疗、电绝缘、包装、保护掩蔽、标志、粘接固定等领域。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冠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Yongguan Adhesive Products Corp.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ONGGUAN New Materi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吕新民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莎	盛琼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工业园区康工路15号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工业园区康工路15号
电话	021-59830677	021-59830677
传真	021-59832200	021-59832200
电子信箱	ir@ygtape.com	sq@ygtape.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工业园区康工路1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工业园区康工路1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13
公司网址	www.ygtape.com
电子信箱	ir@ygtape.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冠新材	603681	不适用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纪贇、周永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丁香国际商业中心东塔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嫣、徐肖肖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8月26日-2023年12月31日
备注:因公司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保荐机构对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持续督导期延长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690,777,820.27	6,204,993,661.51	7.83	5,456,563,528.74
利润总额	114,015,494.27	169,653,856.55	-32.80	68,007,31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014,168.10	163,286,339.70	-24.05	82,723,58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64,803.24	92,269,976.15	-75.00	108,193,24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560,261.66	233,565,665.32	123.73	355,401,267.79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30,978,935.84	2,568,183,552.19	2.45	2,514,207,143.33
总资产	7,109,128,023.86	6,617,288,864.56	7.43	6,486,300,111.0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88	-23.86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81	-24.69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50	-76.00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5	6.54	减少1.79个百分点	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3.70	减少2.82个百分点	4.3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26,767,077.89	1,725,918,398.56	1,750,800,016.30	1,687,292,32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71,950.97	17,706,172.07	80,804,617.27	12,431,42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4,524.08	3,659,759.89	13,936,532.61	4,303,98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20,117.66	116,934,872.53	315,440,805.72	153,604,701.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48,842.40		635,229.14	4,408,588.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818,562.93		61,479,618.89	59,046,595.5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001,577.45		25,795,290.50	-100,695,310.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				

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4,444.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3,807.53		-2,570,947.66	4,744,223.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150.00		135,754.91	307,228.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839,719.59		14,458,582.23	-6,897,521.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511.09
合计	100,949,364.86		71,016,363.55	-25,469,663.9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	-------	-------	--------------	-------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33,239,268.33	165,193,048.22	-19.34	
---------------	----------------	----------------	--------	--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7,438,531.51	97,461,808.32	-149,976,723.19	20,749,046.86
应收款项融资	40,471,373.00	61,001,427.98	20,530,054.98	-372,272.92
其他流动资产			-	191,314.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5,188.68	4,114,923.42	3,339,734.74	-3,185,622.88
合计	288,685,093.19	162,578,159.72	-126,106,933.47	17,382,465.45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永冠新材作为全球领先的综合性胶粘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专注于消费级胶粘新材料、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等各类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新能源汽车制造、汽车美容、电子电器、智能硬件、航空航天、集成电路、新能源动力电池等新兴领域，以及快递物流、广告耗材、装修建材、办公文具、医疗卫生等消费场景。通过持续多年的自主研发和市场拓展，公司已经在胶粘解决方案领域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依托多年的自主创新和技术积累，凭借优异稳定的产品质量，公司取得全球客户的信赖，在国内胶粘解决方案领域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较强的市场竞争力。近年来，公司及子公司相继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邓白氏 51 最高信用评级”、“江西省制造业单项冠军”、“江西省智能制造标杆企业”、“江西省瞪羚企业”、“阿里巴巴金牌供应商”、“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理事单位”等多项荣誉称号。

内销方面，公司与比亚迪、长城汽车、吉利集团、唯品会、娃哈哈、洽洽食品等知名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口碑，业务遍及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川渝等国内多个地区。外销方面，公司产品已通过欧盟 REACH、RoHS、CE 认证、美国 UL 认证、加拿大 CSA 认证、德国 VDE 认证、日本 JIS 认证、欧盟零毁林法规（EUDR）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认证体系，持续向众多世界级知名客户批量供货，产品畅销全球 110 多个国家和地区。

“一代材料、一代工艺”，新材料产业是战略性、基础性的先导产业，更是高技术竞争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领域。作为全球领先的综合性胶粘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近年来持续开发胶粘剂配方、精密涂布、涂层材料、粘附基材、高效流延、热敏材料等核心工艺技术或新型材料，目前公司产品已经从基本的密封、连接、固定、保护等功能，逐步扩展到导电、绝缘、耐高温、防腐蚀、防水等多种复合功能，产生了更为广泛的用途和更为丰富的应用场景，体现出高性能、智能化、定制化、可降解的工艺特点。

公司主要产品功能及特点介绍如下：

1、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是公司传统优势品类产品，属于老百姓的“日用消费品”，应用范围相当广泛，下游涵盖零售包装、食品包装、餐饮外卖、快递物流、广告耗材、装修建材、办公文具、五金劳保、医疗卫生等消费场景。公司拥有丰富的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产品矩阵，具体产品包括 BOPP 胶带、OPP 膜、PVC 胶带、热熔胶等品类，产品具有封箱包装、缠绕保护、遮蔽防

护、防水等多种功能。公司以“扩充品类矩阵、强化品牌塑造、整合营销传播”等手段，不断巩固公司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的竞争优势。

扩充品类矩阵方面：公司拥有丰富的胶粘产品业务线，同时是行业产品种类最为齐全的品牌制造商之一，可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采购服务方案。生产端方面，公司在江西抚州、上海青浦、山东临沂、越南海防、马来西亚（在建）布局五大智能制造基地，其中江西抚州占地约 1200 亩，目前已经打造成全国领先的胶粘材料智能制造基地。销售端方面，公司已累计服务超过 26,000 家客户，积累了庞大的客户需求数据，开发 5 万余种单品。公司不断加强行业前瞻性研发投入、扩充产品系列矩阵，满足客户产品迭代需求，在增强客户采购粘性的同时，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和行业地位。

强化品牌塑造方面：公司在胶带材料领域耕耘超过 20 年，在传承中不断创新，凭借着先进的技术体系、丰富的产品品类、严谨的品质管理、全方位的顾问式服务，在全球胶粘解决方案领域成功塑造了备受下游客户认可的金字招牌，荣获“AAA 级知名商标品牌”、“中国胶带十大品牌”、“上海市著名商标”、“阿里巴巴金牌供应商”等称号。品牌不仅能通过差异化定位提升市场竞争力，更能以文化赋能产品附加值，形成可持续的消费黏性。公司高度注重品牌建设，经过多年的持续培育和投入，公司以质量保信誉，以信誉促品牌知名度和价值提升，成功塑造了多个行业知名品牌。



整合营销传播方面：我国凭借超大规模市场优势，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随着扩大内需战略的深入实施，国内市场活力持续释放，在科技赋能与消费升级的共同驱动下，以网络购物、移动支付、线上线下融合等新商业模式以及基于社交网络和新媒介的新消费关系所驱动的“新消费和新零售”迅速崛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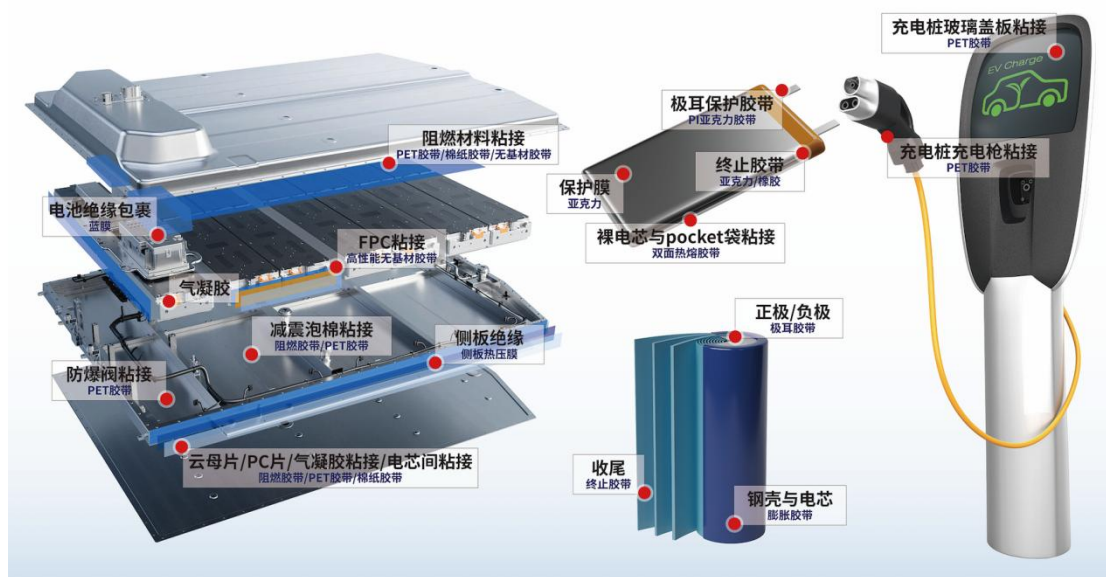
公司积极顺应数字经济时代的发展趋势，内销方面，持续加强京东、淘宝、天猫等传统电商平台的销售，并积极探索各类新媒体的销售模式，在抖音、视频号、小红书等短视频和内容平台运营宣传；外销方面，拥抱跨境电商，积极探索亚马逊、TikTok、TEMU 平台资源，通过达人建联、短视频带货、平台站内投流、搜索引擎推广等运营模式开展商品销售。

中国已成为世界胶粘行业加工生产和消费的大国，随着中产阶级扩容与 Z 世代消费群体崛起，居民对于品质生活、便捷服务、个性化体验等方面的需求日益增强，“新式茶饮、手账文创、预制菜品、休闲食品、国潮烘焙、东方美妆、智能穿戴、环保消费、户外经济、宠物经济、谷子经济、智能家居”等各种新消费业态迅速崛起。公司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作为渗透多场景的“日用消费品”，可以受益于新消费的广泛业态，具备广阔发展空间。

2、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经过多年经济高速、稳定的发展以及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我国目前已经成为“世界工厂”，工业胶带成为重要的工业材料之一，在工业生产中越发重要，我国已经成为世界工业胶带最主要生产国。特别是随着消费电子、智能家居、动力电池、集成电路等新兴应用领域的出现，对特殊性能胶带的需求量与日俱增，我国对工业胶带产品的需求呈现功能化、专业化、高端化的趋势。

依托于公司在胶粘材料领域的长期技术积累和强大的产业化能力，公司可以为工业产品提供制造工艺、技术支持、产品迭代等多维度的支持与服务，产品包括工业布基胶带、工业 OPP 胶带、工业铝箔胶带、电子级 PET 保护膜、锂电池终止胶带、聚酰亚胺（PI）胶带、电子级玛拉胶带、高强度棉纸胶带、电子模切 PET 双面胶、超薄胶带、透明双面无基材胶带、阻燃双面绵纸胶带、工业双面绵纸胶带、PE/EVA 双面泡棉胶带、亚克力泡棉胶带、亚克力保护膜、硅胶保护膜、PU 胶保护膜等多种系列，下游涵盖消费电子、智能家居、家用电器、动力电池、集成电路、线路板（PCB）、广告耗材等多种领域。



公司部分代表性工业胶带的产品特点及功能情况简介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及功能概况	应用场景
工业布基胶带	工业布基胶带是以高强度棉布或聚酯纤维布为基材，经编织强化处理后涂覆橡胶或丙烯酸胶黏剂制成的高性能粘接材料。其布料基材兼具抗撕裂性与柔韧性，可紧密贴合曲面、粗糙表面及不规则结构，得益于优异的耐高温性能（适应严寒至高温环境）及抗油污、耐溶剂特性，在复杂工况下仍能保持稳定粘接效果。	汽车制造，喷漆遮蔽，线束固定
工业 OPP 胶带	以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为基材，兼具高透明性与耐候抗潮特性。其表面平整光滑，胶层粘性适中。热熔胶 OPP 胶带采用环保热熔胶涂层，无毒无溶剂，适用于自动化产线，实现瞬时粘合；天	重型设备打包、冷链运输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及功能概况	应用场景
	然橡胶 OPP 胶带，耐低温抗老化，确保低温恶劣环境下的持久粘接强度。	
工业双面胶带	采用泡棉、无纺布或 PET 基材双面涂布丙烯酸胶层，离型纸隔离成型，具备隐蔽式高强度粘接特性。可无缝贴合金属、塑料、玻璃等异质材料，有效吸收震动应力，适用于汽车标牌安装、电子屏幕贴合、建筑装饰板固定等场景。其耐温耐溶剂性可适应车间环境，在设备组装、内饰装配等领域实现减震缓冲与持久粘接双重功能。	消费电子、医疗、汽车内外饰等
工业铝箔胶带	工业铝箔胶带由铝箔基材和强粘性胶层组成，具有耐高温、防水、防腐蚀、抗紫外线、密封性强等特性。	暖通空调，汽车工业，电子电器等
电子级 PET 保护膜	采用光学级聚酯（PET）薄膜涂布低粘力硅胶或丙烯酸胶水，经防静电与抗刮擦处理，透明度高且贴合无气泡。专为精密电子元件、屏幕面板及光学镜片提供制程防护，可抵御运输摩擦与轻微化学腐蚀，剥离无残胶不留痕。在半导体封装、消费电子组装中，有效防止生产环节的划伤与污染，确保高洁净度与产品良率。	半导体、消费电子，电子元器件包装，电路板封装等
电子级玛拉胶带	玛拉胶带又称“聚酯胶带”、“麦拉胶带（MYLAR）”，是一款以 PET（聚酯薄膜）为基材，单面涂覆丙烯酸压敏胶水制作而成，具有强力粘性、耐候性强、绝缘性好、优异抗溶剂性等特点。例如：玛拉胶带可以用于软包锂电池的包扎，在保护板和电芯中间起到固定和绝缘的作用。	变压器、电动机、马达、电容器、电子元器件、固态电池/软包电池
聚酰亚胺（PI）胶带	聚酰亚胺（PI）胶带俗称“金手指胶带”，主要以聚酰亚胺（PI）薄膜为基材，涂覆有机硅压敏制成。聚酰亚胺（PI）是分子中含有酰亚胺基团的一类高性能工程塑料，以其出色的热稳定性、机械性能、化学耐性以及电绝缘特性而著称，被誉为“21 世纪最有希望的高分子材料”，位列高性能聚合物材料金字塔的顶端。聚酰亚胺（PI）胶带具有良好的耐温性、绝缘性、耐酸碱、耐溶剂、不残胶等特点。例如：该款产品耐压 $\geq 3KV$ ，具有极佳的绝缘性能，可以有效防止电流短路或击穿，保证电子元器件的稳定运行。	电子电器、柔性线路板、柔性显示、锂电池、晶圆切割封装
锂电池终止胶带	锂电池胶带是指在锂电池电芯中段生产工序（卷绕/叠片、外壳焊接和封口等工序）中用于电极绕卷、极片保护和卷芯终止等作用的压敏胶粘带，其主要作用是在锂电池的绝缘和固定。锂电池胶带需要具有一定的初粘性、持粘性、耐温性和耐化学腐蚀性，且在无污染情况下可反复使用、剥离后对被粘物表面无污染等特性。	动力电池/储能电池
电池封装双面胶	特种双面胶用于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封装，主要应用区域为顶盖密封。目前公司高性能亚克力棉纸胶带、V0 阻燃棉纸胶带、免底涂高性能双面胶，为客户提供阻燃、密封的创新解决方案。	动力电池/储能电池
固态电池包裹保护膜	方形、圆形、刀片电池绝缘和包裹用高性能保护膜，公司可提供多元化定制解决方案。	动力电池/储能电池

3、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可以同时覆盖汽车主机厂、汽车后市场两个领域的专业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制造商。公司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包括车规级线束胶带、汽车三膜（车衣膜、改色膜、车窗膜）、车规级喷漆遮蔽胶带、车规级美纹纸胶带、强力内外饰双面胶、IXPE 泡棉胶带、汽车后视镜类专用胶带等多个系列，形成“前装+后装”全覆盖的产品矩阵。车规级胶膜新材料是新材料产业的重要

发展支柱，是新质生产力的典型体现，在国内新能源汽车蓬勃发展的趋势下，公司 2025 年度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3.06 亿元，同比增长 39.44%，逐步形成规模化增长亮点。



汽车前装市场方面，经过近年持续不断的资源倾斜、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公司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已经在产品可靠性、质量稳定性、环境适应性、寿命周期、认证标准等方面形成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紧扣国产替代、国产新能源汽车蓬勃发展的市场机遇，持续拓展新能源汽车品牌业务，市场份额快速扩大，直接和间接（通过一级供应商）与比亚迪、吉利、长城、奇瑞、北汽、东风、江淮等主流国产自主新能源品牌以及通用、福特等知名合资品牌批量化供货，产品终端配套吉利极氪/领克系列、王朝系列、海洋系列、腾势系列、东风奕炫/奕派系列、GL8 等多款热门畅销车型。

汽车后装市场方面，公司基于 TPU、PVC 等功能性保护薄膜的制造工艺基础，前瞻性建构汽车三膜（车衣膜、改色膜、车窗膜）全产业链布局，形成覆盖 TPU 隐形车衣、PET 改色膜、TPU 铸彩膜及车窗膜的多元产品矩阵，提供“全场景、多维度、一站式”的汽车保护解决方案。在产业链垂直整合上，公司在江西建立行业领先的“汽车胶膜材料超级工厂”，配备标准千级无尘车间与智能化产线，已实现 TPU 基材制造、PVC 面膜压延、涂层配方、制胶涂布等关键环节的产业链布局。在市场拓展上，公司积极布局 4S 集团、出口外贸、自有品牌等多种路径，并参与制定《汽车漆面保护膜施工技术规程》、《汽车改装用改色膜》等多项团体标准，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针对个性化终端客户市场，公司旗下高端汽车膜品牌“途霓”可提供百余种颜色选择以适应终端消费者的多样化需求。

4、可降解新材料

随着双碳政策约束和人类环保意识的加强，开发既可降解又性能优异的生物基可降解材料成为绿色材料研究的关键方向。公司始终秉承“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凭借前瞻性的市场洞察力布局生物基可降解新材料，产品主要包括特种纸、可降解自粘标签材料、可降解纸基胶带材料、再生纤维素薄膜胶带等多款生物基可降解胶粘新材料及创新包装新材料。

公司可降解材料的原料主要源于非粮生物质资源，来源丰富广泛，具有良好的生物降解性能，绿色环保。公司近年来以“谋创新、重投入”的理念持续发力可降解材料产业，投入大量资源布局可降解、可循环、可回收新材料产品，形成从环保特种纸制造、离型涂覆、绿色胶粘剂制备到高精密涂布等环节的完整产业链。截至目前，公司可降解新材料系列产品已经通过国标可降解认证、OKBiobased生物基含量认证、ISO14021循环含量认证、GRS全球回收标准认证等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严苛的绿色环保认证体系，为产品打入全球市场奠定基础，为应对市场转型储备了充足动能。

环保材料市场当前呈现双重驱动态势：消费升级推动新式茶饮、生鲜冷链等新兴行业对环保包装的迫切需求，叠加快递业爆发式增长带来的环境治理压力。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快递业务量已达1,989亿件，伴随《快递暂行条例》对可降解材料的强制推广，快递包装绿色转型与环保政策形成共振。公司已与多家头部物流平台建立战略合作，公司可降解胶带、物流标签等产品，既解决传统塑料包装的环境难题，又满足电商物流对包装强度、信息承载等功能性要求，助力包装供应链的绿色转型。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购”和“安全库存”的采购模式，原材料采购以公司实际订单进行，并根据库存情况和大宗商品的市场行情对主要原材料作一定备货采购。通过规范的供应商评价体系，筛选出优秀的供应商并与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保障原料供应的高品质与稳定性，并采用SRM供应商管理系统、ERP企业资源管理系统进行供应商管理，促进成本的精细管理。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安全库存”模式指导生产。销售部依据客户订单及市场预测制定详尽销售计划，交由计划部门统筹生产安排，依托ERP系统高效分配生产任务，各部门严格按照指令执行生产，并于ERP系统同步进度确保全程可追踪。针对定制化产品需求，计划部将协同技术部，精准调整生产工艺以满足客户需求。

3、销售模式

外销方面，公司以ODM、OEM的形式为全球各地品牌提供代工生产为主，部分海外客户直接向公司采购母卷，由客户自行后道加工为成品后出售给最终消费者。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国际展

会、竞标、客户介绍、网络宣传等多元化方式进行市场开拓，或与长期合作伙伴直接洽谈采购意向。公司外销始终秉承“客户多元化、区域分散化”的经营策略，产品远销欧洲、亚洲、美洲、非洲、大洋洲等区域，客户遍布全球110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以优异稳定的产品质量赢得全球客户的信赖，分散的市场分布及多客户的收入组成使得公司具备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内销方面，公司采取直接销售和经销商销售，辅以网络销售。通过参加行业展会、团队自主销售、竞标、客户介绍等方式拓展国内销售渠道，积累客户资源。同时，为扩大内销市场和塑造品牌形象，公司积极顺应数字经济时代的发展趋势，利用淘宝、京东、亚马逊等电商平台开展线上销售，并积极探索新媒体销售模式，在抖音、视频号、小红书等短视频和内容平台运营宣传。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作为全球领先的综合性胶粘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专注于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等各类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新能源汽车制造、汽车美容、电子电器、智能硬件、航空航天、集成电路、新能源动力电池等新兴领域，以及快递物流、广告耗材、装修建材、办公文具、医疗卫生等消费场景。

公司属于典型的新材料应用开发型企业，同时兼具材料类型众多、技术交叉融合、资金密集投入、精益生产管理等特点，具有较高的行业竞争壁垒。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具体体现为：①材料类型开发方面：行业原材料涵盖胶粘剂、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各类纤维材料（植物纤维/合成纤维）、功能性膜材料、生物基可降解材料、高分子材料（PET/PP/PVC/PA/TPU）、环保助剂、精细化工原料等多个类别，对材料性能创新应用开发要求较高。②技术交叉融合方面：行业产品下游涉及工业、汽车、电子、日用、物流等诸多应用场景，不同的应用场景技术创新涉及大量的学科交叉，涵盖了物理、化学、材料、工程、生物等多个学科领域的知识，对材料选型设计、产品工艺制备、量产质量管控要求较高。③资金密集投入方面：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产业，为形成生产规模化效益，日常运营、机器设备投资较大，尤其在智能化、自动化以及环保方面的投入巨大，具有较高的资金门槛。④精益生产管理方面：行业内产品交付具有“多品种、多批次、快交期、高质量”的特点，不同客户以及同一客户不同批次的订单对于产品的规格、型号、尺寸等方面的定制化要求差异较大，必须具备柔性生产能力和极强的精益生产管控能力。

（二）行业发展概况及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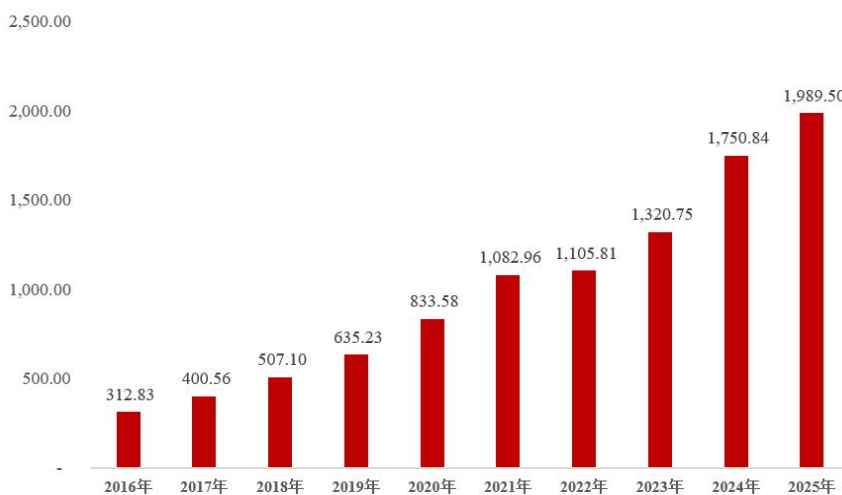
随着胶粘剂配方、功能结构、精密涂布、涂层材料、粘附基材、高效流延等技术的迭代发展，全球范围内胶粘材料已经从基本的密封、连接、固定、保护等功能，逐步扩展到导电、绝缘、耐

高温、防腐蚀、防水等多种复合功能，逐渐开发出更为广泛的用途。丰富的胶粘材料不仅深入居民的日常消费场景，同时在工业生产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其技术含量正在不断地提高，成为新材料产业中的重要分支。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胶粘材料和功能性薄膜材料，主要应用领域主要涵盖日常消费、汽车产业、新能源、消费电子、智能家居、集成电路、广告耗材、快递物流、装修建材、办公文具等。

1、快递物流

我国快递物流行业经过数十年的高速发展，目前已建成全球规模最大、效率领先的物流网络，成为支撑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的关键力量。在“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与“双碳”目标推动下，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我国2025年度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1,989.5亿件，同比增长13.63%，连续十年稳居世界首位；快递业务收入累计完成1.5万亿元，同比增长6.46%。我国快递物流行业近年来发展迅猛，已成为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随着电商的蓬勃发展和消费者购物习惯的转变，快递业务量持续攀升。

2016年-2025年我国快递业务量变化示意图（单位：亿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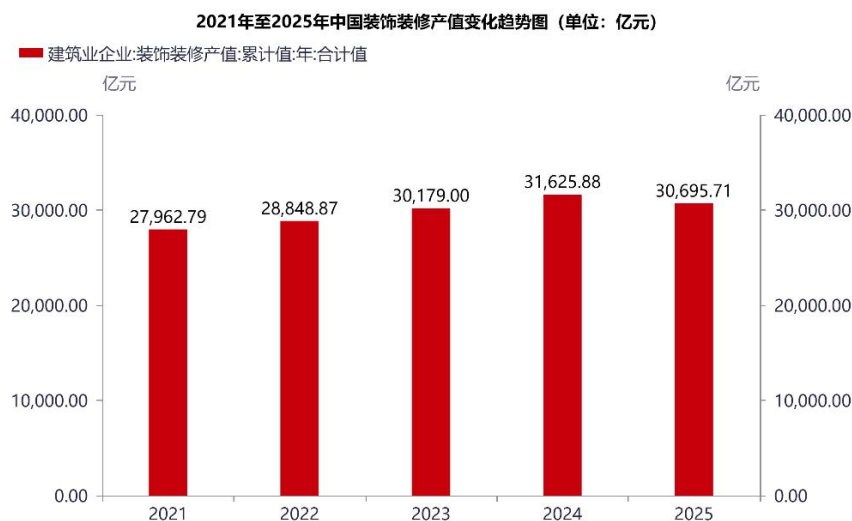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在快递物流的各个环节，胶粘材料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①在快递包装环节，胶粘带用于封装纸箱、纸盒等。②在信息追溯环节，信息标签通过印刷快递单号、目的地、重量等信息，方便快速识别和分拣。③在快递运输环节，缠绕膜及保护胶带能为物品提供额外保护，使货物在运输过程中保持稳固，降低物品受损风险。

随着快递物流行业的不断发展，生物基可降解胶粘带、电商特供胶带、冷链专用胶粘剂、智能标签等差异化产品，将驱动行业向更高效、更绿色、更智能的纵深发展。

2、装修建材

我国的装修建材行业经过数十年发展，已形成规模庞大、品类齐全的市场体系，成为支撑城乡建设和居民生活品质提升的重要产业，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5 年度我国装饰装修产值规模达 3.06 万亿元，近五年的复合增长率保持在 6% 以上，展现出强劲韧性。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和老旧小区改造持续推进，预计 2026 年市场规模将继续保持增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在装饰装修过程中，胶粘带发挥着多种关键作用，例如：①墙面装饰环节，美纹纸胶带常用于墙面乳胶漆施工时，对门窗、踢脚线等部位进行遮蔽；布基胶带可用于临时固定墙面装饰材料。②家具生产与安装过程中，双面胶带可用于固定家具配件，如拉手、装饰条等。③在轻型建材的包装和运输时，强力胶带能确保建材包装的牢固性，防止产品在搬运过程中散落、损坏。在装修建材行业大发展进程中，胶粘带产品凭借其多功能、易操作的特性，深度融入装修建材各环节。

3、汽车制造领域应用（含新能源汽车）

我国汽车工业经过数十年发展，已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体系，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2025 年我国汽车全年产销稳中有进，表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活力，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5 年中国汽车产销量为 3453.10 万辆和 3434.60 万辆再创新高，连续 17 年稳居全球第一。其中，新能源汽车延续高增长态势，年产量约 1662.60 万辆，渗透率超过 47.90%。

当前，中国汽车品牌正以技术创新重构市场格局。蔚来、理想、小鹏、小米等新能源造车新势力不断涌现，吉利汽车、长城汽车、上汽集团、广汽集团等传统车企正在加速向新能源赛道转型。凭借在新能源和智能化领域的领先优势，中国汽车品牌满足了消费者对品质、科技和个性化的追求，不仅打破海外豪华品牌的市场垄断，更推动产业迈向“智能化定义汽车”的新发展阶段。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汽车产业的升级浪潮催生了材料技术在环保安全、绝缘阻燃、耐高压、轻量化、个性化的革新需求，胶粘带与汽车膜作为关键功能材料，已深度融入整车制造体系：①汽车线束胶带：汽车线束实现汽车上的电源和各种电气零件的电路物理连接，线束胶带通过绝缘、阻燃等特性保障汽车“神经系统”安全运行；②汽车内外饰胶带：对汽车内部、外部装饰作固定、粘贴；③汽车遮蔽分色胶带：用于汽车制程车间，在喷漆环节起到分色、遮蔽等功能；④汽车三膜：车衣膜、改色膜、车窗膜，起到保护车漆、改变车身颜色的胶膜材料。除此之外，结构胶在车身轻量化中承担重要角色；电池专用胶成为电动车安全的核心防线。在智能化领域，这些材料更渗透至传感器封装、智能座舱、智能辅助驾驶系统等前沿场景，支撑着汽车科技属性的持续进化。

聚焦细分领域，线束胶带市场伴随汽车增长趋势加速扩张，不仅要求线缆捆扎、降噪等基础功能，更需满足环保低VOCs、耐高压、工业级绝缘等严苛要求。而汽车三膜（车衣膜、改色膜、车窗膜）随着消费者对汽车舒适、美观和保护需求的不断增加正成为越来越普及的刚性汽车类消费品，2025年，国内汽车保有量达到3.66亿辆，在此支撑下，年轻群体对个性改装与漆面保护的需求，为汽车膜产品创造了持续增长空间。

4、消费电子

经过数十年的积累与创新，我国消费电子产业已建立起全球最完备的供应链体系，连续十年蝉联全球最大生产国与出口国。以人工智能、5G和物联网为代表的技术革新正重塑产业格局。智能终端设备普及率持续攀升，折叠屏手机、AR眼镜等创新产品年销量呈指数级增长，驱动产业链向高端化转型。Counterpoint Research最新数据显示，2025年中国高端智能手机（600美元及以上）市场份额已突破30%，华为、小米、苹果稳居前三展现出中国智能手机市场高端化的强劲势头。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伴随技术迭代浪潮，消费电子产品呈现出轻薄化、智能化、多功能化趋势，这对内部元器件的精密程度与组装工艺提出了更高要求。在此背景下，胶粘带凭借其优异的粘接强度、环境耐受性和绝缘特性，成为电子产品制造中不可或缺的关键材料。具体应用场景中，胶粘带发挥着四大核心作用：①屏幕组装：OCA 胶实现触控层与显示层的无缝贴合，边框密封胶带构筑起防尘防水屏障；②电池相关应用：面对日益增长的续航需求，高性能胶粘带能够稳固大容量电池结构，导电胶带能够优化电路连接效率；③内部零部件处理：胶粘带用于固定精密元器件，绝缘胶带则有效预防电路短路；④散热与屏蔽：随着设备性能提升，导热胶带与电磁屏蔽胶带协同解决散热与信号干扰难题，为产品可靠性保驾护航。

5G 通信全面普及、可穿戴设备崛起、无人机、智能家居等新兴市场扩张，将持续催生对功能性胶粘材料的需求。特别是在轻量化粘接、电磁屏蔽、高效散热等前沿领域，胶粘带产品将迎来更广阔的应用空间。作为电子元器件制造的关键辅料，电子级胶粘材料市场需求有望伴随产业链升级进入新一轮增长周期，为整个消费电子行业的技术演进提供坚实支撑。

5、动力电池领域应用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突破 47.90%，拉动动力电池需求激增。中国企业在材料创新与工艺优化领域的持续突破，不仅重构了全球动力电池竞争格局，更在固态电池等前沿赛道建立起先发优势。固态电池通过固态电解质替代传统液态体系，实现能量密度倍增与热失控风险的大幅降低，被视为下一代动力电池的主流发展方向。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

在动力电池的技术革命中，胶粘材料展现出不可替代的工业价值：①电芯模组集成环节，高强度结构性胶可用于固定电芯，确保电芯在电池模组内的抗震稳定性，保障电池整体性能和安全。②电池的绝缘保护，绝缘胶带能够有效隔离电池内部的正负极，防止短路现象发生。③电池的密封环节，密封胶带可防止灰尘、水分等杂质进入电池内部，避免因杂质侵入而影响电池的性能和寿命。

6、集成电路领域应用

半导体材料处于整个半导体产业链的上游环节，是半导体产业的基石和推动集成电路技术创新的引擎。在人工智能、5G 通信、新能源汽车等需求驱动下，华为海思、中芯国际、长电科技等龙头企业不断引领先进制程、封装技术的技术突破，加速打破高端领域海外垄断。寒武纪、地平线等新兴设计企业的崛起，以及传统电子制造商向芯片领域的延伸，共同推动行业从“进口替代”向“自主创新”转型。

半导体晶圆胶带作为制造环节的辅助材料，其应用贯穿核心工艺流程：①晶圆研磨环节，背面保护胶带能够防止电路层崩裂和污染；②切割工序中，专用胶带能够以精确粘着力固定晶圆，避免切割时脱落分散；③封装阶段中，聚酰亚胺（PI）胶带，贴合在芯片引线框架的背面，起到防止塑封料透过溢出作用。未来，高性能胶粘带将在集成电路领域提升良率、保障芯片性能方面，为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而国产化率的进一步提高，也会带动国内胶粘带行业企业销售的增长。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全球经济格局动荡分化，经济与贸易政策的不确定性增强，地缘政治冲突频发，使全球经济增长动能放缓。放眼国内，宏观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运行，消费需求温和回暖，但新材料行业仍面临原材料成本波动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多重压力。面对挑战，公司积极顺应胶粘材料行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趋势，坚持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持续加强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转型升级带来阶段性利润承压，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66.91亿元，同比上升7.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亿元，同比下降24.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06.48万元，同比下降75.00%。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增长动力，分享工业胶带领域国产替代的需求红利，公司充分发挥研发实力和客户资源的优势，内延外拓，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在新质生产力板块如环保可降解新材料、车规级胶膜新材料等领域收入形成规模化增长，实现新旧动能的实质性转换：

1、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2025年公司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实现收入31.19亿元，同比增长0.27%，占公司主营业务的47.04%。面对市场竞争压力，民用消费级产品仍保持较强韧性，全年产能利用率超过80%，通过不断深入降本增效方案以及“扩充品类矩阵、强化品牌塑造、整合营销传播”的品牌战略，优化民用消费级产品的毛利表现。报告期内，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毛利率同比上升1.45%，在国内电商与社交媒体平台京东、天猫、抖音、阿里巴巴、小红书，以及海外电商平台亚马逊等合计收入突破新高，多款产品在各平台细分产品销量榜登顶。

2、工业级胶粘新材料：2025年公司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实现收入13.57亿元，同比增长6.89%，占公司主营业务的20.46%。应用领域方面，工业级胶粘新材料下游客户包括消费电子、智能家居、家用电器、动力电池、集成电路、线路板（PCB）、数码喷绘材料等多种领域，报告期内在合作客户数量与合作深度上实现稳步提升。

3、可降解新材料：2025年公司可降解新材料实现收入18.49亿元，同比增长20.04%，占公司主营业务27.89%。报告期内，针对自粘标签材料项目工艺细分度高、管理难度大的特点，公司通过科学配置资源与强化专业统筹，系统性梳理产品标准，显著提升了精细化管理水平。依托领先的行业地位及客户信任，可降解新材料投放产能得到市场快速响应，收入规模显著扩张。在制造端，公司成功复刻首条造纸线的规模化生产经验，高效推进了第二条产线的安装与试机。未来随着产能释放，规模效应将进一步摊薄单位成本，为持续优化可降解新材料板块的盈利能力奠定基础。

4、车规级胶膜新材料：2025年公司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实现收入3.06亿元，同比增长39.44%，占公司主营业务的4.61%，形成规模化增长亮点。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可以同时覆盖汽车主机厂、汽车后市场两个领域的专业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制造商，报告期内，前装市场方面，公司汽车线束胶带、车规级喷漆遮蔽胶带、车规级美纹纸胶带、强力内外饰双面胶、IXPE泡棉胶带、汽车后视

镜类专用胶带等多个系列，直接和间接（通过一级供应商）与比亚迪、吉利、长城、奇瑞、北汽、东风、江淮等主流国产自主新能源主机厂以及通用、福特等知名合资主机厂批量化供货；后装市场方面，汽车三膜（车衣膜、改色膜、车窗膜）业务通过 4S 集团、出口外贸、自有品牌等多种路径实现全面销售。

面对全球贸易不确定性增强的挑战，公司始终将风险控制前置到战略决策中，通过“多元化客户结构、全球化产能布局以及持续性科技创新”降低单一市场波动和地缘政治不确定性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国际市场实现收入 43.83 亿元，同比减少 0.75%，业务覆盖全球 110 多个国家和地区。针对全球贸易政策的不确定性，公司是行业内准备最早、衔接最快的企业，具有较强的先发优势。公司在越南海防设立海外生产基地，马来西亚基地于 2025 年顺利投产，进一步释放针对国际差异化市场的供应潜力，助力公司在全球范围内获取更多优质订单。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海外业务布局，强化公司全球化品牌形象，进一步夯实公司的全球化竞争优势。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材料应用开发和自主创新优势

新材料是指通过新设计、新技术、新装备等的综合开发应用，制备出具有特定性能或特殊功能的产业应用材料。公司产品开发涵盖胶粘剂配方、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纤维材料、功能性膜材料、生物基可降解材料、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精细化工原料等数百种系列，材料性能创新应用开发要求较高。一方面，公司在技术人才培养方面，高度重视对具备多学科技术交叉和技术融合创新能力人才的培养，不断强化技术研发团队的市场学习能力，构建面向客户需求的技术研发体系。另一方面，公司始终秉承“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将新材料的开发与绿色发展紧密结合，高度重视新材料与资源、环境和能源的协调，重点布局生物基可降解新材料，不断加强对环境友好型产品的研发力度。

公司结合产业特征以及下游市场需求，紧扣“功能多元化、生产高效化、材料环保化”的技术研发和产品迭代路线，不断拓宽胶膜材料的应用，打造出以研发部门为主，销售、市场和生产等多部门协同配合的“敏捷型”研发框架体系，并按照 TS16949/IATF 等汽车行业标准，构建嵌入式质量保证体系，尤其全球范围内的环保法规体系认证方面取得独到的经验优势。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近年来先后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等多项荣誉称号，报告期内公司分析检测中心成功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评审，正式获颁国家级 CNAS 认可实验室资质，认证涵盖胶粘领域产品物理性能检测、化学性能分析等多个核心检测项。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构筑了较高的行业竞争壁垒，为公司向汽车产业、新能源锂电池、生物基可降解领域拓展延伸奠定坚实的技术基础。

2、全产业链布局和垂直整合优势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胶粘材料高新技术企业，紧密围绕胶粘带全产业链开展布局，具备较强的垂直整合优势。公司规模化生产链条涵盖胶粘剂配方、材料纺织、特纸制造、功能性薄膜制造、功能性涂层材料、PVC压延、精密涂布、防渗上硅、裁切包装、专业印刷等环节，构建了“原料基地-研发生产-加工过程-终端产品”的完整产业链。公司凭借全产业链布局优势持续进行工艺优化，有助于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附加值，持续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拥有数十条从德国、意大利、日本等国家引进的先进生产线，公司利用自身积累的生产技术和经验对进口生产线进行消化、吸收和再创新，对引进的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和工艺改进，生产的部分产品关键指标已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同时，公司旗下各生产基地积极开展以节能降耗、提质降本为目标的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进一步推动产能升级，为产品交付和项目达产提供了稳定保障。

3、规模化精益生产和智能制造优势

规模化精益生产方面，公司率先在胶粘材料行业推行“数字化”管理模式，应对行业“订单数量众多、交付周期快速、产品规格多变”的特点，结合大数据等新技术手段，提升供应链的响应速度和决策支持能力。公司“研发管控系统”可以实现打样、测试过程线上化、进度透明化、知识归档自动化，显著提升研发效率；“MES、条码管理等生产管控系统”实现工单安排、计划调整、防呆防错、溯源分析等业务线上管控，有效保障交付时效；“智能仓库、AGV系统融合应用二维码、AGV、机器视觉、工业机器人”等技术，打通上下游ERP、MES等相关系统，实现出入库自动化与无人化管理，极大提高了物料管理的效率，实现“零差错”管理目标。数字化、智能化的管理模式有效增强了公司发展内生动力，持续发展新质生产力。

智能制造方面，公司从生产前端的设计与建设，到生产过程中的自动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再到后端的环保与能源精细化管理，形成了一个完整的智能化闭环，成功塑造了行业标杆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公司践行“创新引领，实干兴业，责任担当”的核心价值观，围绕“每年小变化，三年大变化，五年全面自动化，十年升级智能化”目标，企业自上而下已经初步实现决策、计划、执行、监控的数字化管理模式，先后荣获“江西省制造业单项冠军”、“江西省智能制造标杆企业”等多项荣誉称号。

4、丰富的产品矩阵和广泛的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下游客户具有多样化、分散化的特点，作为全球领先的胶粘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目前在售胶粘带产品60余种，SKU超过50,000个，是全球胶粘带产品种类最齐全的企业之一。公司定制化优势显著，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有效降低客户协同采购成本，已累计服务超过26,000家客户，形成公司强大的综合供应优势。在我国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的背景下，胶粘材料

行业的整合和升级正在提速，头部集聚效应越发明显，具备丰富产品种类、全产业链供应能力的综合性企业将具备更强的市场竞争力。

经过多年的市场深耕与战略布局，目前业务已遍布全球 110 多个国家和地区，涵盖欧洲、美国、俄罗斯、非洲、南美、中东、印度、日韩及东南亚等区域市场，公司与众多国内知名企业和世界跨国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的供应商考评认证体系异常严格，认证审核周期较长，构筑了供应商准入壁垒。广泛的市场分布和多元化的客户结构使公司有效降低了对单一市场的依赖，分散了地缘政治、经济风险，提升了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

5、国际影响力和全球化竞争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具有较强的全球化视野、国际化基因以及丰富的跨文化交流经验，公司秉承“*In somewhere, for somewhere*”的经营理念，长期以来根据海外各国市场的不同消费习惯和环境、市场情况等，“因地制宜”对产品进行适应性开发，实现了从“规模扩张”到“价值输出”的转型。公司产品凭借性能优良、种类丰富、需求响应速度快等优势，得到众多国际知名客户广泛认可和应用。公司依托前瞻性技术布局、深耕大客户策略、完善客户响应机制，海外营收规模持续提升，形成了较强的国际影响力。行业内产品出口国对于进口产品需要符合其相关产品认证标准，公司已经通过欧盟 RoHS 认证、欧盟 REACH 认证、欧盟 CE 认证、瑞士 SGS 认证、美国 UL 认证、加拿大 CSA 认证、德国 VDE 认证、日本 JIS 认证、菲律宾 BPS 认证、OK BIOBASED 生物基含量认证、绿色环保产品国标可降解认证、欧盟零毁林法规（EUDR）合规性认证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的认证，相较于同行业企业，公司在全球产品认证标准体系布局方面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始终将风险控制前置到战略决策中，通过“多元化客户结构、全球化产能布局以及持续性科技创新”降低单一市场波动和地缘政治不确定性的影响。针对全球贸易政策的不确定性，公司是行业内准备最早、衔接最快的企业，具有较强的先发优势。公司在越南海防及马来西亚设立海外生产基地，由于目前海外产能具有稀缺性，海外工厂的率先落地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海外业务布局，强化公司全球化品牌形象，进一步夯实公司的全球化竞争优势。

6、战略性的持续环保投入优势

公司严格遵守环保排放要求，贯彻“十四五”规划“绿色生态”目标，在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下，公司助推长远发展，围绕“三废”——废渣无害化处理，水高效循环利用，气进行达标排放，用先进环保设备践行社会责任，以身作则建设绿色工厂。2025 年度公司环保投入 0.26 亿元，2015 年~2025 年累计环保投入超过 4 亿元。行业政策和环保标准将促使低端和落后产能有序退出市场，规模效益显著、环保领域投入充足的企业将在市场上占据更加有利的地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9,077.78 万元，同比增长 7.83%；实现利润总额 11,401.55 万元，同比减少 32.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01.42 万元，同比减少 24.05%；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6.48 万元，同比减少 75.00%。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690,777,820.27	6,204,993,661.51	7.83
营业成本	6,179,947,402.70	5,712,325,036.69	8.19
销售费用	76,460,919.84	64,350,048.42	18.82
管理费用	121,012,220.29	104,493,952.41	15.81
财务费用	88,855,074.75	21,075,844.56	321.60
研发费用	223,931,082.37	194,930,749.68	14.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560,261.66	233,565,665.32	123.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538,890.72	-357,380,199.2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83,476.54	-211,427,662.15	不适用
其他收益	141,900,074.67	81,908,451.50	73.24
投资收益	7,130,721.34	1,690,720.06	321.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391,459.54	21,823,630.61	-66.13
信用减值损失	-3,512,262.11	-9,742,772.76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18,740,732.22	-11,151,692.87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3,748,842.40	635,229.14	-690.16
营业外收入	4,386,115.92	3,025,938.10	44.95
所得税费用	-9,927,193.26	6,367,516.85	-255.9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与产品领域增加引起人员薪酬、展销、差旅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管理人员薪酬及股份支付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为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新产品的技术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偿还因经营所需取得银行借款减少及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远期外汇、基金理财产品等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末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基金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违约金收入及无法支付的应付款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下降及确认子公司未弥补亏损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制造业	6,631,017,397.34	6,124,121,050.55	7.64	8.00	8.38	减少 0.33 个百分点
小计	6,631,017,397.34	6,124,121,050.55	7.64	8.00	8.38	减少 0.3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305,883,393.09	300,073,682.08	1.90	39.44	44.84	减少 3.65 个百分点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1,356,745,025.75	1,168,950,107.38	13.84	6.89	10.76	减少 3.01 个百分点
可降解新材料	1,849,446,700.36	1,676,288,356.14	9.36	20.04	22.17	减少 1.58 个百分点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3,118,942,278.14	2,978,808,904.95	4.49	0.27	-1.23	增加 1.45 个百分点
小计	6,631,017,397.34	6,124,121,050.55	7.64	8.00	8.38	减少 0.3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2,287,780,659.21	2,236,690,561.33	2.23	30.21	30.85	-0.48
外销	4,343,236,738.13	3,887,430,489.22	10.49	-0.90	-1.36	0.41
小计	6,631,017,397.34	6,124,121,050.55	7.64	8.00	8.38	-0.33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车规级胶膜新材料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9.44%，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44.84%，毛利率同比减少 3.65 个百分点，主要因为报告期内，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市场开拓良好，其中：汽车用三膜车衣膜、改色膜、车窗膜已研发成功，产品已投入市场，并通过积极布局 4S 集团、出口外贸、自有品牌等多种路径，拓宽市场渠道，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汽车用线束胶带，成功通过多家主机厂认证并建立稳固的合作关系，实现部分国产替代，市场份额稳步扩大，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汽车用遮蔽分色胶带、高温美纹纸胶带、内外饰胶带等产品已应用于多家标杆主机厂客户，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同比也增长；毛利率同比下降，主要受宏观环境、产品结构影响，同时在孵化、研发、开拓期间需要持续投入，也是导致车规级胶膜新材料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之一。

2、内销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0.21%，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30.85%，毛利率同比减少 0.48 个百分点，主要因为报告期内，“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如期推进，第一条造纸线及其配套的后加工设备产能如期释放；同时，“江西连冠功能性胶膜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市场开拓良好，车规级胶膜新材料汽车用三膜、汽车用线束胶带、汽车用遮蔽分色胶带、高温美纹纸胶带、内外饰胶带等产品的营业收入快速增长；振冠项目与连冠项目的市场主要分布在国内市场，故报告期内内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都实现了较大的增长。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万平方米	15,287.19	14,440.70	3,047.58	14.79	12.99	32.03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万平方米	79,984.03	76,287.45	11,141.66	10.20	13.83	6.11
可降解新材料	万平方米	189,521.64	151,294.28	19,826.06	70.25	41.14	52.48
民用消费	万平方米	484,876.12	479,904.65	41,732.57	4.93	4.27	15.10

级胶粘新材料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万千克	21,638.74	9,253.36	1,009.40	3.68	2.34	4.3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可降解新材料生产量、销售量、库存量均比上年大幅度增加，主要系“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投产，第一条造纸线及其配套的后加工设备产能如期释放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制造业	材料成本/ 人工成本/ 制造成本	6,124,121,050.55	99.10	5,650,420,394.46	98.92	8.38	
小计		6,124,121,050.55	99.10	5,650,420,394.46	98.92	8.3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材料成本	229,676,396.26	76.54	156,356,216.93	75.47	46.89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人工成本	33,038,112.40	11.01	21,686,111.31	10.47	52.35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制造成本	37,359,173.42	12.45	29,139,342.71	14.06	28.21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材料成本	892,610,302.00	76.36	810,818,571.20	76.83	10.09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人工成本	117,128,800.76	10.02	116,700,670.05	11.06	0.37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制造成本	159,211,004.63	13.62	127,844,306.07	12.11	24.54	
可降解新材料	材料成本	1,294,429,868.61	77.22	1,035,850,926.50	75.50	24.96	
可降解新	人工成本	111,473,175.68	6.65	127,549,892.55	9.30	-12.60	

材料							
可降解新材料	制造成本	270,385,311.85	16.13	208,670,168.56	15.20	29.58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材料成本	2,521,263,857.15	84.64	2,468,140,175.63	81.84	2.15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人工成本	132,259,115.38	4.44	144,581,023.33	4.79	-8.52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制造成本	325,285,932.42	10.92	403,082,989.62	13.37	-19.3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成本构成项目-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成本比上年增加分别为 46.89%、52.35%、28.21%，主要系车规级胶膜新材料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了 39.44%，因此营业成本同步增加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见下说明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68,704.2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0.2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61,922.7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9.9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上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贸易业务	144.72	0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增长幅度	占利润总额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76,460,919.84	64,350,048.42	18.82%	67.06%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与产品领域增加引起人员薪酬、展销、差旅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21,012,220.29	104,493,952.41	15.81%	106.14%	主要系本期管理人员薪酬及股份支付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23,931,082.37	194,930,749.68	14.88%	196.40%	主要系为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新产品的技术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8,855,074.75	21,075,844.56	321.60%	77.93%	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23,931,082.3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23,931,082.3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3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2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2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9
本科	72
专科	107
高中及以下	13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7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1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4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560,261.66	233,565,665.32	123.73%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538,890.72	-357,380,199.26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83,476.54	-211,427,662.1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偿还因经营所需取得银行借款减少及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461,808.32	1.37	247,438,531.51	3.74	-60.61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基金赎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61,001,427.98	0.86	40,471,373.00	0.61	50.73	主要系期末在手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应收账款债权凭证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60,595,265.09	0.85	20,047,348.91	0.30	202.26	主要系期末应收未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26,980,184.61	1.79	209,723,822.80	3.17	-39.45	主要系期末待抵扣及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2,296,557.35	0.17	6,925,953.92	0.10	77.54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534,978,465.40	7.53	316,335,305.79	4.78	69.12	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及自筹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55,587,437.63	0.78	16,161,284.84	0.24	243.95	主要系本期长期租赁房屋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668,965.40	0.91	47,345,005.19	0.72	36.59	主要系本期未弥补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556,551.92	1.48	76,812,604.43	1.16%	37.42	主要系本期预付长期资产款增加。
短期借款	1,466,352,890.84	20.63	1,093,209,829.33	16.52	34.13	主要系本期经营所需借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4,114,923.42	0.06	775,188.68	0.01	430.83	主要系期末持有的远期外汇等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亏损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599,288.13	0.02	2,660,087.12	0.04	-39.88	主要系本期押金及保证金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0,776,341.71	8.73	476,327,418.52	7.20	30.3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514,214,405.30	7.23	758,647,370.30	11.46	-32.22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所致。
租赁负债	40,477,013.36	0.57	9,911,460.28	0.15	308.39	主要系本期长期租赁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486,887,660.1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6.8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3,027,813.21	53,027,813.21	保证金、其他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他保证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保证金、质押的定期存单
固定资产	249,942,271.95	170,708,438.40	抵押、其他	抵押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	13,565,896.00	12,486,245.12	抵押	抵押借款担保
合 计	316,535,981.16	236,222,496.73	-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分析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公司作为全球领先的综合性胶粘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专注于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等各类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属于“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T4754-2017），公司属于“C2659 其他合成材料制造”。作为新材料集团型公司，公司生产过程中涉及的原材料涵盖胶粘剂、功能性涂层复合材料、各类纤维材料（植物纤维/合成纤维）、功能性膜材料、生物基可降解材料、各类高分子材料（PET/PP/PVC/PA/TPU）、环保助剂、精细化工原料等类别，公司属于典型的新材料应用开发型企业。新材料产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加快培育和发展新材料产业对于形成自主创新能力强、结构布局合理、绿色安全低碳的高质量发展格局，迈出高水平自立步伐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我国对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采取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国家发改委对行业发展进行宏观管理和政策指导，行业协会研究行业发展动态，组织行业交流，共同确保我国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为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企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规范体系和市场环境。

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管理团体为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是中国胶粘剂及密封剂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自愿联合组成的全国性专业性的行业组织，经民政部批准协会更名为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

(2) 行业主要政策法规

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制定的主要行业政策如下：

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	2025.09	工信部等七部门	提出增强高端化供给，聚焦重点产业链需求，支持电子化学品等领域的关键产品攻关，培育新能源、低空经济、人形机器人等新兴场景，推进内外贸一体化等多项举措，将有力支持胶粘行业发展。
《关于治理价格无序竞争维护良好市场价	2025.09	国家发改委、市场总局联合发布	遏制低于成本价销售、无序低价竞争，为行业自律提供制度依据。

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格秩序的公告》			
《关于企业低价无序竞争》	2025.07	中央财经委员会会议	在中央财经委员会会议中明确提出依法依规治理企业低价无序竞争、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为胶粘材料行业“反内卷”定调。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黏合剂》（GB4806.15-2024）	2024.02	卫健委、市场监管总局	相关生产企业应通过配方设计、原料选择、生产过程控制、产品信息传递等方式控制黏合剂产品的安全风险。
《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	2023.12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	大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化、低碳化，加快能源、工业、交通运输、城乡建设、农业等领域绿色低碳转型，加强绿色科技创新。强化税收政策支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税法，完善征收体系，加快把挥发性有机物纳入征收范围。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2023.12	国家发改委	将“低VOCs含量胶粘剂，环保型水处理剂，新型高效、环保催化剂和助剂，功能性膜材料，超净高纯试剂、光刻胶、电子气体、新型显示和先进封装材料等电子化学品及关键原料的开发与生产，微通道反应技术和装备的开发与应用”作为鼓励发展产业。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5年版）》	2025.12	国家发改委	鼓励外商投资的涉及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相关的明细有：高固体分、无溶剂、水性、电子束固化、紫外光固化、反应型的胶粘剂及包括高端丙烯酸丁酯和高端丙烯酸辛酯、聚酯多元醇、固化剂在内的关键原材料的生产；密封胶、胶粘带及关键原材料生产；水性油墨和胶粘剂、电子束固化紫外光固化等低挥发性油墨和胶粘剂等。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危及生产安全施工工艺、设备和材料淘汰目录（第一批）》	2021.12	住建部	“饰面砖水泥砂浆粘贴工艺”被列入淘汰目录禁止类，替代工艺为水泥基粘接材料粘贴工艺等； “沥青类防水卷材热熔工艺（明火施工）”被列入淘汰目录限制类，不得用于地下密闭空间、通风不畅空间、易燃材料附近的防水工程，替代工艺为粘接剂施工工艺（冷粘、热粘、自粘）等。

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2021.12	工信部	壮大绿色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着力打造能源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附加值高、市场需求旺盛的产业发展新引擎，加快发展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船舶、绿色环保、高端装备、能源电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带动整个经济社会的绿色低碳发展。
《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 33372-2020）	2020.12	工信部	规定了在规定条件下的胶粘剂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的限定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和包装标志。标准适用于溶剂型、水基型、本体型胶粘剂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的限定。
《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	2020.01	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	到2020年，有序禁止、限制部分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和使用，积极推广可循环易回收可降解替代产品，增加绿色产品供给，规范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建立健全各环节管理制度，有力有序有效治理塑料污染。到2022年，一次性塑料制品消费量明显减少，替代产品得到推广，塑料废弃物资源化能源化利用比例大幅提升；在塑料污染问题突出领域和电商、快递、外卖等新兴领域，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塑料减量和绿色物流模式。到2025年，塑料制品生产、流通、消费和回收处置等环节的管理制度基本建立，多元共治体系基本形成，替代产品开发应用水平进一步提升，重点城市塑料垃圾填埋量大幅降低，塑料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基本情况

胶粘带产品应用领域极为广泛，几乎渗透到所有工业生产和日常生活场景，现已成为科技含量高、应用领域广、下游行业细分多的新兴材料行业。胶粘带产品基本功能包括密封、连接、固定、遮蔽、保护等，可用于捆扎缠绕、遮蔽保护、包装封箱等民用消费领域与包装及物流领域。除基本功能外，现阶段胶粘带产品还扩展了导电、绝缘、抗UV、导热等多种复合功能，可广泛应用于工业制造领域（如电子电器行业、汽车制造、新能源动力电池、固态电池）、建筑与家装领

域、医疗与卫生领域（医用胶带、卫生用品等）、新兴与高端应用领域（航空航天、半导体与显示、可穿戴设备）等。胶粘带行业覆盖从传统包装到尖端科技的全场景，未来增长点主要集中于新能源、电子、医疗等高端领域，环保型产品（如可降解基材和水性胶粘剂替代溶剂型产品）和高性能化、智能化产品将成为竞争关键。

（2）行业市场概况

①胶粘材料市场发展概况

A、全球胶粘带市场规模

根据新思界产业研究中心发布的《2023-2027年胶粘带行业深度市场调研及投资策略建议报告》显示，从2016年到2022年全球胶粘带市场规模从475.37亿美元增长至649.53亿美元。2025年，全球胶粘带市场在复杂宏观环境下表现出强劲的内生增长动力，根据IMARC Group和The Business Research Company等机构的最新核算，2025年全球胶粘带市场规模实际已达到758亿美元至807.30亿美元区间。行业整体保持约7.60%的年度复合增长率，显著高于历史预测水平，这主要得益于包装行业自动化升级和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的持续拉动。

B、中国胶粘带市场规模

根据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近年来我国胶粘带销量、销售额持续保持上升的趋势，2016年度至2023年度，国内胶粘带的销量由218.60亿平方米快速增长至398.20亿平方米，复合增长率高达8.94%；2024年我国胶粘带行业依然延续了较高增长的发展速度，总产量约432.20亿平方米，销售额约726.0亿元，比2023年分别增长8.54%和5.75%。

2016年-2024年中国胶粘带销售量、销售额增长变化示意图



数据来源：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

（3）行业竞争格局

全球胶粘带行业竞争企业主要包括3M、英国Tesa（德莎）、日东电工、德国汉高、日本Lintec（琳得科）等国际品牌。国际胶带制造企业的历史更为悠久、技术实力雄厚、品牌优势明显，目

前在电子、汽车等行业的市场占有率高。目前，包括永冠新材在内的少数国内领先企业在国内中高端产品领域已经逐步实现进口替代，在新兴产业领域取得较大进步。

国内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经过多年以来持续、快速、稳定的发展，已形成较大的生产规模，但具有规模化生产能力的企业不多，目前国内胶粘带和功能性薄膜材料行业内知名企业主要包括永冠新材、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新材”）、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迪克”）、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冠新材”）、皇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冠新材”）。

国内胶粘带行业主要企业概况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基本情况
永冠新材 (603681)	永冠新材成立于2002年，作为全球领先的综合性胶粘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专注于消费级胶粘新材料、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等各类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旗下主要品牌为“永冠”，在江西抚州、山东临沂、越南、马来西亚、上海设立生产基地。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新能源汽车制造、汽车美容、电子电器、智能硬件、航空航天、集成电路、新能源动力电池等新兴领域，以及快递物流、广告耗材、装修建材、办公文具、医疗卫生等消费场景，产品畅销全球110多个国家和地区。
晶华新材 (603683)	晶华新材成立于2006年，主营业务为各类胶粘材料、功能性薄膜材料、特种纸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涵盖工业胶粘材料、电子胶粘材料、功能性薄膜材料、特种纸、化工新材料等，旗下品牌主要为“晶华”，在江苏张家港、安徽定远、浙江衢州、四川内江设立生产基地，其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装饰、汽车制造及汽车美容、电子电气产品制造、家具制造、文具、包装、航空高铁等领域。
斯迪克 (300806)	斯迪克成立于2006年，主营业务为功能性薄膜材料、电子级胶粘材料、热管理复合材料和薄膜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旗下品牌主要为“SDK”，在江苏泗洪设立生产基地，其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新型显示、新能源汽车、家用电器、陶瓷电容等领域。
德冠新材 (001378)	德冠新材成立于1999年，主要从事功能薄膜和功能母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为客户提供功能性BOPP薄膜、BOPE薄膜、功能母料，旗下主要品牌为“德冠”，主要生产基地位于佛山，其产品下游主要应用于印刷复合、激光防伪、商品标签、食品冷链包装、精密涂布电子产品保护、环保家居装饰、工业制程以及辅助成型等领域。

皇冠新材	皇冠新材成立于2000年，主营业务为光电光学材料、高性能胶带、功能性保护膜、功能性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旗下主要品牌为“皇冠”，拥有中山、江苏、江门、浙江（在建）四大生产基地，其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家电、汽车、新能源、万物互联、半导体等行业。
------	--

数据来源：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官网信息及公开资料整理

行业竞争逐步向技术和品牌竞争转变，国内胶粘带厂商愈发重视产品的研发创新和为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在我国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的背景下，胶粘材料行业的整合和升级正在提速，具备丰富产品种类、全产业链供应能力的综合性企业的产业集中度预计会越来越高，头部集聚效应越发明显。公司作为全球领先的综合性胶粘解决方案提供商，具备较强的行业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2025年度公司销售收入达到66.91亿元，再创历史新高，产销规模位居国内胶粘材料行业第一梯队。

（4）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深耕胶粘带行业20余年，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投入，已经成为国内为数不多的具备丰富产品种类、全产业链供应能力的综合性胶粘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立足于消费级胶粘新材料的优势，逐步延伸至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等新兴产业领域，公司紧扣“功能多元化、生产高效化、材料环保化”的技术研发和产品迭代路线不断拓宽胶粘材料的应用，产品广泛运用于新能源汽车制造、汽车美容、电子电器、智能硬件、航空航天、集成电路、新能源动力电池等新兴领域，以及快递物流、广告耗材、装修建材、办公文具、医疗卫生等消费场景。

若按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公布2024年出口额、销售额及增长率推算，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工业产值和工业产品需求快速增长，带动胶粘剂和胶粘带需求量逐年攀升，整个行业正处于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型的关键期。根据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推算，公司市场占有率处于行业第一梯队。公司在保持海外市场持续增长的同时努力开发国内市场，树立自有品牌，力争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内乃至国际市场的影响力。

2、产品与生产

（1）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之

“（二）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胶粘材料行业	PVC粉、纱布、树脂、橡胶等	汽车制造与维修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胶粘材料行业	塑料粒子、纱布、树脂、橡胶、隔离剂、助剂、离型液等	建筑工业、家用电器、消费电子、动力电池、医疗卫生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可降解新材料	胶粘材料行业	纸浆、纸基、树脂、橡胶、含浸液、助剂、离型液等	消费零售、快递物流、建筑装饰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胶粘材料行业	塑料粒子、OPP膜、丁酯、树脂、橡胶等	消费零售、快递物流、装修建材、办公文具、五金劳保	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市场供求关系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分析测试中心成功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评审，正式获颁CNAS认可实验室资质，该认证涵盖胶粘领域产品物理性能检测、化学性能分析等多个核心检测项。

报告期内，公司在传统产品稳扎稳打的基础上，积极向工业级胶粘新材料、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等领域转型升级，报告期内取得众多突破：

1.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前装市场方面，线束胶带及内外饰产品根据汽车主机厂客户需求技改创新；后装市场针对欧洲、中东、南美等市场需求及工况特点，定制开发差异化各类车膜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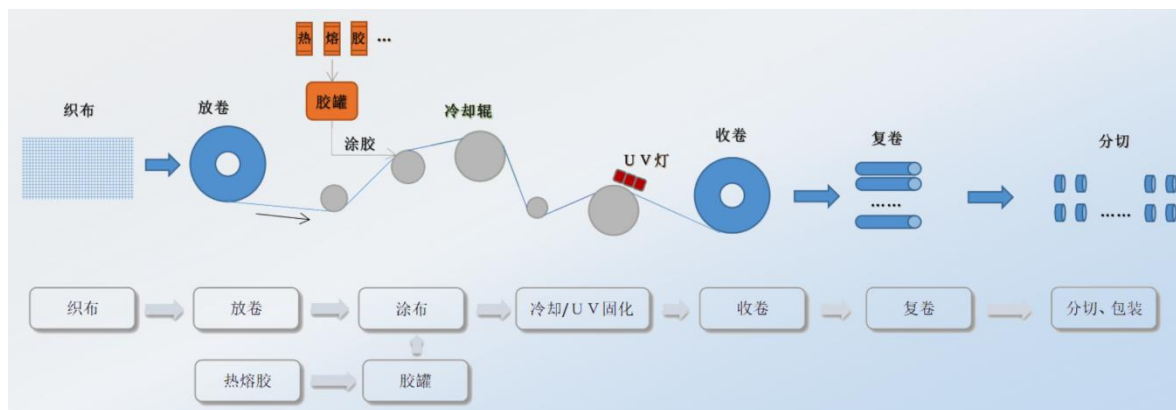
2.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在新能源领域动力系统及电驱系统中，形成核心结构件胶粘解决方案及云母绝缘材料胶粘解决方案；在家电行业形成从制造到运输的全流程胶粘材料解决方案。

3. 可降解新材料：形成食品冷链、日化和个人护理、物流和电商、家具家电、电子电器以及医疗保健等行业细分场景的定制化解决方案。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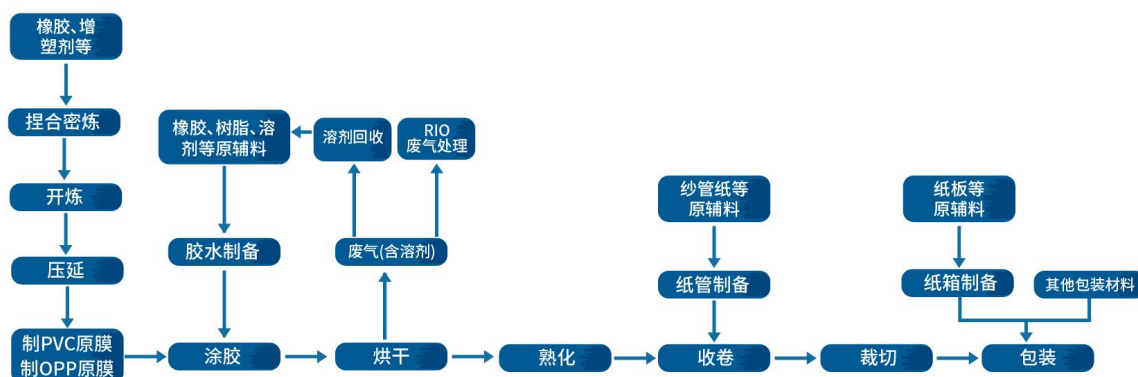
B、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C、可降解新材料



D、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	------	-----------	------	----------	------------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19,473.00	78.50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102,675.50	77.90			
可降解新材料	204,136.50	92.84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万平方米)	620,105.50	78.19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万千克)	23,794.50	90.94			

注：设计产能计量单位：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产量、销量计量单位为万平方米；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按市场习惯，产量、销量计量单位分二类，分别为万平方米、万千克。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单位	2025年产能	2024年产能	产能增减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万平方米	19,473.00	17,451.00	2,022.00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万平方米	102,675.50	84,422.00	18,253.50
可降解新材料	万平方米	204,136.50	127,787.50	76,349.00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万平方米	620,105.50	560,510.50	59,595.00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万千克	23,794.50	23,724.00	70.50

注：设计产能计量单位：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产量、销量计量单位为万平方米；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按市场习惯，产量、销量计量单位分二类，分别为万平方米、万千克。

报告期内，可降解新材料产能比上年大幅度增加，主要系“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投产，第一条造纸线及其配套的后加工设备产能如期释放所致。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新增或技改车规级胶膜新材料产品线，产能释放，市场开拓良好，市场份额稳步扩大。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新增或技改工业级胶粘新材料产品线，产能释放，市场开拓良好，市场份额稳步扩大。

可降解新材料：“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投产，第一条造纸线及其配套的后加工设备产能如期释放，并高效推进了第二条产线的安装与试机；原有可降解新材料产线技改，提速提性能。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新增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涂布及配套设备并进行了技术升级。

同时，2025年，为匹配海外客户需求及应对贸易关税，公司扩大了越南生产基地，马来西亚生产基地顺利投产。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OPP 膜	直接采购	银行存款	3.95	403,031.60	403,031.60
丁酯	直接采购	承兑汇票+银行存款	-11.15	99,552,670.00	94,562,357.20
树脂	直接采购	银行存款	-4.38	35,513,978.50	35,309,525.76
粒子	直接采购	银行存款	-3.09	26,359,199.40	25,009,292.04
其他橡胶	直接采购	信用证	4.85	10,907,979.30	11,241,024.88
纸浆	直接采购	信用证	-11.87	68,928,197.00	67,995,414.31
PVC 粉	直接采购	银行存款	-13.66	16,262,000.00	16,235,600.00
SIS 橡胶	直接采购	承兑汇票+银行存款	11.05	13,290,260.00	12,742,667.27
PP 粒子	直接采购	银行存款	-7.3	193,073,775.00	194,105,627.69

注：采购量、耗用量计量单位是千克。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总体呈小幅下降态势，对公司销售成本产生一定的正面影响。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煤	直接采购	银行存款	-17.78	202,287,940.00	207,805,420.00
电	直接采购	银行存款	-3.51	279,606,246.40	279,606,246.40

注：煤采购量、耗用量计量单位为千克；电采购量、耗用量计量单位为度。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价格同比：煤下降 17.78%，电下降 3.51%，对公司销售成本产生小幅的正面影响。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规避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市场供需变化及大宗商品价格发生剧烈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冲击，锁定产品原料价差，控制经营风险，公司会进行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原材料的衍生品业务。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对原材料市场的走势判断、结合对未来销售增长的预期，会适当适时地增加原材料的采购。

4、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30,588.34	30,007.37	1.90	39.44	44.84	-3.65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135,674.50	116,895.01	13.84	6.89	10.76	-3.01	
可降解新材料	184,944.67	167,628.84	9.36	20.04	22.17	-1.58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311,894.23	297,880.89	4.49	0.27	-1.23	1.45	
合计	663,101.74	612,412.11	7.64	8.00	8.38	-0.33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境内销售	228,778.07	30.21
境外销售	434,323.67	-0.90
合计	663,101.74	8.00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对联营企业投资	12,296,557.35	6,925,953.92	5,370,603.43	77.54%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进展中的项目为“永 22 转债”募投项目之“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计划投资金额约 10.40 亿元人民币。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36,795.45 万元，剩余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完成，预计于 2027 年完成全部建设。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私募基金	244,464,748.51	11,272,182.96				158,509,323.15		97,227,608.32
期货	2,973,783.00					2,973,783.00		
衍生工具		234,200.00						234,200.00
其他	40,471,373.00				97,487,607.98	97,487,607.98	20,530,054.98	61,001,427.98

合计	287,909,904.51	11,506,382.96			97,487,607.98	258,970,714.13	20,530,054.98	158,463,236.30
----	----------------	---------------	--	--	---------------	----------------	---------------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结售汇			23.42				23.42	0.01
合计			23.42				23.42	0.01

<p>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p>	<p>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在报告期内对套期保值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的具体原则等，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没有重大变化</p>
<p>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p>	<p>报告期内，公司对 2025 年 1-12 月外汇衍生品交易损益情况进行了确认，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88.07 万元，投资收益金额为 110.03 万元。</p>
<p>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p>	<p>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严格围绕主营业务需求，以实际进出口业务为基础，旨在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所有交易均按照《外汇衍生品（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规范执行，始终坚持稳健操作原则，杜绝任何投机性交易，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通过科学合理的套期保值操作，公司能够有效对冲汇率波动风险，保障经营成果的稳定性。</p>
<p>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p>	<p>自有资金</p>
<p>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p>	<p>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基于风险中性原则开展远期外汇锁汇业务，旨在对冲汇率波动风险，保障经营利润稳定。现就报告期衍生品持仓风险及控制措施说明如下：</p> <p>1、市场风险 远期外汇合约的约定汇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合约存续期间，每个会计期间还需进行重估损益核算，而到期日的重估损益累计值将与交易损益相等。为应对这一风险，公司实时关注国际经济形势与市场动态，加强对汇率走势的深度研究与分析，并依据汇率波动情况灵活调整经营策略及锁汇策略，力求最大限度减少汇兑损失。</p> <p>2、流动性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通过及时掌握客户支付能力信息、加大应收账款跟踪催收力度，确保资金回笼的及时性。同时，公司优先采用信用证等相对安全的结算方式与客户进行货款结算，有效避免应收账款逾期现象的发生，从而保障资金的流动性与安全性。</p> <p>3、操作风险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较高的专业性和操作复杂性，公司针对可能存在的操作风险建立了全面的防控体系。具体风险点包括：因与金融机构沟通不及时导致错失交易机会、未严格执行报备审批程序、业务信息记录不准确或不完整等可能引发的交易损失或机会丧失。为此，公司制定了专门的《远期外汇交易操作制度》，明确规范业务流程和授权管理机制，设立专职岗位并落实责任到人，确保所有交易均在授权范围内规范运作。同时，内审部门定期对业务操作合规性、资金使用情况和交易盈亏状况进行专项审计，通过多重管控措施有效防范操作风险。</p> <p>4、履约风险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对手方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有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整体履约风</p>

	<p>险较低。为防范该风险，公司明确规定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进出口业务实际支出和收入，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进出口业务预测量。同时，公司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控制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确保交易的合规性与安全性。</p> <p>5、法律风险</p> <p>若操作人员未能充分理解金融衍生产品交易合同条款及业务信息，可能会为公司带来法律风险及交易损失。为应对这一风险，公司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提升其专业素养与职业道德水平，同时强化监督管理机制，及时发现并报告异常情况，最大限度地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规定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公允价值按照银行重估价确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 年 4 月 29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 年 5 月 23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重发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加工粘胶制品、包装材料。	100.00	526.24	501.92	265.62	81.83	84.63
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各类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车规级胶膜新材料产品。	21,257.02	397,771.01	202,202.81	525,573.01	12,674.71	12,561.33
江西八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纸箱、纸管。	500.00	488.65	334.10	1,648.93	2.72	1.28
越南ADHES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各类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产品。	1,300万美元	27,122.89	16,380.12	35,199.62	3,843.93	3,426.95
永冠新材料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各类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产品。	13,000.00	46,623.21	44,209.08	57,425.53	-1,500.21	-1,341.37
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各类可降解新材料产品。	12,359.09	111,491.30	42,935.30	54,291.46	1,676.15	1,485.56
江西连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各类工业级胶粘新材料、车规级胶膜新材料产品。	14,400.00	50,447.59	23,187.72	45,247.27	-4,702.67	-3,885.61
江西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各类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产品。	10,000.00	79,536.38	40,557.45	250,513.39	470.07	373.40
YG Technology Inc	子公司	生产、销售各类胶粘新材料产品，并为当地市场提供仓储与服务。	621万美元	4,148.42	2,601.22	1,125.89	-805.14	-649.65
马来西亚Adhes包装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各类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产品。	1,680万美元	17,410.62	11,214.10	568.67	-1,603.00	-1,218.61
广东永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各类胶粘新材料产品。	2,000.00	61.59	61.57	3.72	-3.61	-3.43
CL CHEMICAL SDN. BHD.	子公司	为马来西亚永冠提供配套服务。	0.01万林吉特	426.78	-22.35	-	-17.39	-22.03

ECOSIL MATERIALS SDN. BHD.	子公司	为马来西亚永冠提供配套服务。	0.3万林吉特	-	-	-	-	-
江西绿竹源生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生物基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再生资源等新材料产品。	1,200.00	1,184.65	1,178.34	-	-22.79	-21.66
永冠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各类胶粘新材料产品。	1万美元	6.84	6.84	-	-0.21	-0.19
海南永冠恩舍创新生产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5,000.00	1,025.07	1,025.06	-	0.07	0.0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东永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CL CHEMICAL SDN. BH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ECOSIL MATERIALS SDN. BHD.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江西绿竹源生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永冠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海南永冠恩舍创新生产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一) 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工业产值和工业产品需求快速增长，拉动胶粘材料与胶粘剂需求量不断提升，全球胶粘带与胶粘剂企业的生产与消费中心逐渐向我国转移，公司所处行业的生产规模迅速扩大。随着国内创新型科技企业实力不断提升，各类胶粘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展，在5G通信、电子电器、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物联网、智能家居、轻工和日常生活等众多领域逐步产生新型产品需求，胶粘材料与胶粘剂成为各个领域实现轻量化、高粘接、提质增效的重要产品。展望未来，我国胶粘带与胶粘剂产品将改变国产产品高端不足的局面，行业附加值将进一步提升，由规模扩张型发展向更高质量的效益提升型发展转型。随着产品的更新换代、生产效率的提高、行业环保政策及标准的出台与执行等因素推动，我国胶粘行业的发展将呈现如下趋势：

第一、战略性新兴产业吸引先进胶粘材料企业竞相角逐。新兴应用市场及应用场景催生新兴产品需求，行业整体附加值将出现显著提升。随着5G、新能源汽车、固态电池、集成电路等尖端技术不断突破，人形机器人、物联网等前沿概念逐步兴起，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将迎来爆发式发展，强势拉动胶粘行业出现新的市场空间，预计新兴领域市场将成为先进胶粘材料企业竞相角逐的主场。

第二、行业企业逐步由产品制造商向解决方案服务商升级。随着胶粘带和胶粘剂行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构建“技术+产品+服务”解决方案能力已经成为构筑企业护城河的要素，再加上环保投入门槛越来越高，抬高了中小企业进入壁垒；同时，与战略客户形成强绑定，是胶粘企业提升对终端市场掌控力的重要模式，通过定制化开发，保证产品和服务质量，建立长期合作成为国内粘胶厂商重要的努力方向。

第三、头部集聚效应越发显著，精益生产和智能制造成为主旋律。过去十年，中国胶粘行业逐步成熟，行业整体呈现规模化、集约化的发展趋势，行业集中度和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头部胶粘带企业的市占率逐步提高。同时，胶带行业逐步呈现“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趋势，技术水平落后、缺乏自主创新能力、环保投入力度不足、高污染、高能耗的小型企业相继被淘汰，降本增效成为长期课题。国内龙头企业借助资本市场优势加快发展，在精益生产、优化效能、管理提升方面持续发力，提升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水平。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目前宏观环境和行业趋势，从公司发展的业务机会、组织建设等方面出发，提出公司发展战略：

“胶”融世界，持续赋能全球客户；“带”享生活，引领胶粘行业标杆。

产业链协同一体化生产；

永冠制造智能化升级；

创新驱动国产化替代；

终端触达品牌化运营；

可持续发展，共创绿色低碳未来。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立足于新材料产业，充分优化整合资源，凝聚品牌文化与人才团队，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公司将坚定不移地采取“内外销并举、客户多元化、区域分散化”市场策略，发挥“全球领先的综合性胶粘解决方案提供商”的综合竞争力优势，推进市场份额的持续提升。公司将顺势而为，深耕细作，专注提升主业竞争力，同时在产业链延伸翼以锻造新质生产力为目标，加快培育持续发展的新引擎，走高质量发展之路，不断提升公司总体价值，具体如下：

1、传统业务稳中提质，新业务培育增长曲线

公司将坚持“稳存量、拓增量”，对于传统业务，围绕既有客户与优势产品，持续推进产品性能优化和成本结构改善，强化全球重点区域与重点品类的服务能力，提升订单承接质量与业务稳定性，避免单纯价格竞争对整体盈利能力的侵蚀。对于新业务和新质生产力布局方面，公司将围绕工业级胶粘新材料、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加快行业标杆客户、高端客户拓展，丰富应用场景及渠道模式升级，同时强化费用与成本约束，提升跨部门协同与项目管理能力，确保新业务在规模化扩张的同时具备可持续的盈利基础。

2、优化产品结构，持续强化产品在新兴领域的拓展延伸

公司将积极顺应胶粘材料行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趋势的变化，坚持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持续加强科技创新与研发投入。公司将秉承“一体两翼+N”的发展战略，以“全球领先的综合性胶粘解决方案”为1个依托本体，立足于公司在胶膜基材和胶粘剂配方2大核心材料方面的技术优势和产业优势，积极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实现产品在新兴产业领域（如生物基可降解新材料、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数码喷绘材料、智能家居、动力电池）等“N个领域”的延伸拓展。

(1) 高端化业务布局

高端化方面，公司将重点拓展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我国制造业总体规模已连续 14 年位居全球第一，制造业高端化发展是迈向制造强国的必由之路，公司将不断引领产业向中高端跃升。

公司将不断倾斜集团资源，进一步扩大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的市场份额，一方面，持续深耕新能源汽车的胶粘材料应用，以新技术和新产品寻求进口替代的市场机遇，深化与行业头部自主品牌和优质头部造车新势力的合作，并积极布局 4S 集团、出口外贸、自有品牌等多种路径。另一方面，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完善工业级胶粘新材料的产品谱系，在全球能源结构转型和中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大背景下，重点拓展新能源领域的胶膜新材料产品，不断深化创新胶水配方、基材制作和精密涂布等全流程工艺，以规模化的供应能力和严苛的质量管控，赢得工业端头部客户的信赖。

（2）绿色化业务布局

绿色化方面，公司将重点布局生物基可降解材料，聚焦其资源可再生、环境零负担的核心优势。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关键领域，生物基材料对于加快壮大新产业、培育新动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公司可降解新材料销售规模攀升，为充分发挥丰富的产品矩阵和广泛的客户资源优势，公司将持续加强可降解、可循环、易回收等系列材料的研发，尤其是关键技术攻关和核心成果转化，不断降低绿色材料的使用成本，深化特种纸、可降解自粘标签材料、可降解纸基胶带材料、再生纤维素薄膜胶带、PLA 降解胶带等可降解材料的市场开拓与销售，以顺应下游行业发展趋势，加快推进绿色低碳事业发展，致力于成为绿色可持续发展的标杆企业。

（3）智能化业务布局

智能化方面，公司将继续围绕“每年小变化，三年大变化，五年全面自动化，十年升级智能化”阶梯式发展目标，以两化融合管理体系 AAA 级贯标为牵引，融合应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数智技术，建设数据驱动、业务协同、精益高效的智慧工厂体系。公司将以更开放的姿态、更前沿的技术、更智慧的胶粘行业解决方案，与全球合作伙伴共拓数智化研发新边界，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澎湃动能。

公司下游客户通常具有综合采购的需求，即在同一家供应商处采购多种胶带产品，以降低谈判、运输及售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而公司所掌握的核心技术也利于产品种类的横向延伸。公司将持续强化产品在新兴领域的拓展延伸，持续推出新的高附加值产品，利用规模化精益生产平台，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提供“第二增长曲线”。

3、加速海外产能释放、构筑全球化竞争优势

公司是具有国际视野的全球化布局企业，在全球经济复杂多变的背景下，公司始终将风险控制前置到战略决策中，通过“多元化客户结构、全球化产能布局以及持续性科技创新”降低单一市场波动和地缘政治不确定性的影响。产能出海，公司是行业内准备最早、衔接最快的企业，具有较强的先发优势。2025年，在越南海防基地的基础上，公司马来西亚工厂顺利投产，由于目前海外产能具有稀缺性，海外工厂的率先落地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有助于为客户提供更高性价比的服务，同时灵活地应对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保障交付的质量与效率。

公司依托核心管理团队深厚的全球化战略思维及跨国商业运作经验，全面升级“品牌国际化、制造全球化”战略。推动人才结构由“外贸型”向“出海型”转型，构建以本土化运营为核心的全球化发展体系：在业务模式上实现从传统展会及线上咨询的外贸获客模式，向积极出海线下拜访建立情感联结的转变；在组织建设上持续完善全球管理架构，深化国际供应链网络布局与渠道体系搭建。预计海外优质产能的加速释放将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提供“第三增长曲线”。

4、持续塑造和强化一流的行业品牌形象

公司永冠 LOGO 的品牌寓意为“开弓没有回头箭”，公司 20 余年来深耕胶粘材料行业领域，秉承“以技术谋发展、以质量求生存、以效率争利润”的品质标准，在行业当中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品牌形象，塑造了公司管理层高效务实的执行力。公司凭借客户和技术优势，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发展成为国内为数不多的具备丰富产品种类、全产业链供应能力的综合性胶膜材料企业，可以满足客户一站式的采购需求。随着国内市场主体茁壮成长以及全球化的加速推进，中国品牌在国内外市场的影响力也逐渐增强，成为推动全球化进程中的重要力量。品牌价值提升工程贯穿于企业发展的全周期，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强品牌投入，促进各类胶膜材料销量的持续增长，持续输出“让创意紧贴时代”和“全球领先的胶粘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品牌形象。

5、积极拥抱“人工智能+”行动，持续推动企业数智化转型

在人工智能技术飞速发展的当下，公司率先在胶粘智能制造领域深度探索 AI 技术的应用，致力于实现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数智化升级。为加速 AI 技术的普及应用，公司组建“永冠 AI 应用团队”，致力于资源共享与协同开发，实现支持多模型接入与定制化开发，不仅服务于内部需求，更将逐步应用在外部合作伙伴与客户中，共同探索 AI 在胶粘领域的无限可能。

6、优化组织分工，提升协同效率

在组织建设与团队管理方面，公司更加重视人才梯队建设和协同作战能力提升。围绕销售、研发、AI 智能化开发等关键岗位，强化“传帮带”机制，推动骨干员工带动团队快速成长。同时，公司将加快信息化和智能化工具应用，以流程自动化提升运营效率，减轻重复性事务负担，让业务团队更聚焦市场开拓、客户经营和项目推进。对于重点客户和重点项目，强调跨部门协同，以业务、技术、生产、质量等团队形成合力，提升整体响应速度和服务深度。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及能源成本是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生产涉及的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子、树脂、纸浆、SIS 橡胶以及纱等，价格受上游原料价格和市场供需关系影响波动变化。虽然公司持续改进产品生产技术工艺以提高主要原材料利用率，并不断强化原材料成本管理和控制能力，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但不排除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2、汇率波动的风险

出口外销业务是公司销售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主要采用美元作为出口销售结算货币，辅以少量人民币、欧元或日元结算。未来随着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进一步市场化改革及其他国家形势、货币金融政策的变化，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可能会进一步扩大。公司将适时运用外汇远期等衍生金融工具进行锁汇对冲风险，若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出现大幅负面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经过改革开放以来持续、快速、稳定的发展，已形成较大的生产规模。目前行业的基本特点是行业内企业多、规模小、分布区域广、产业集中度低、经营两极分化趋势明显。国际知名企业（如 3M、德国汉高等）已在国内投资建厂从事胶粘剂和胶粘带的生产和销售，抢占国内市场，对内资企业带来很大的竞争压力。少数国内领先企业在一些中高端产品领域已经能够与国外品牌进行竞争，但国内企业的整体竞争力仍然相对较弱。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技术和服务的创新，不能持续提高产品品质和服务水平，不能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则会面临客户资源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4、技术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系由公司研发团队通过长期实验研究、生产实践和经验总结而形成的。基材、胶粘剂、离型剂的组合以及关键的生产工艺参数、程序方法直接影响到产品的性能、成本以及市场竞争力。公司拥有一批较高水平的专业技术人员，具备丰富的产品开发和制造经验，但是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及其他相关产业的发展，客户对公司现有产品在技术和质量上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研发与生产不能同步跟进，满足市场的要求，公司产品将面临无法满足现有客户需求的风险。同时，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5、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车规级胶膜新材料、工业级胶粘新材料、可降解新材料等各类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制造、汽车美容、电子电器、智能硬件、航空航天、集成电路、新能源动力电池等新兴领域，以及快递物流、广告耗材、装修建材、办公文具、医疗卫生等消费场景。胶带产品下游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和国民收入水平的影响，宏观经济周期波动会影响到下游行业景气度，进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造成影响。

6、宏观环境带来的不确定风险

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化，地缘冲突不断，通胀高企，气候环境变化冲击，中美贸易摩擦不确定性增强，冲击着全球能源和金融市场，大大抬高了生产、运输及贸易成本以及通胀预期，给全球经济的脆弱复苏带来了强烈的不确定性。若其中的一项或数项持续恶化，未来一段时间可能影响全球宏观经济走势，将不利于公司正常的采购和销售，继而给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等配套规章制度，相关制度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相关的工作规则。

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其他规章制度，各尽其责、协调制衡，有效地保证了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

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吕新民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2017-04-13	2026-05-17	59,860,820	59,860,820	0	-	211.25	否
石理善	财务总监	男	57	2017-04-13	2026-05-17	225,000	225,000	0	-	96.33	否
卢莎	董事会秘书	女	32	2023-05-18	2026-05-17	0	0	0	-	51.34	否
江海权	董事	男	56	2020-05-18	2026-05-17	0	0	0	-	98.66	否
洪研	董事	女	43	2019-06-26	2026-05-17	0	0	0	-	60.89	否
盛琼	董事（卸任）	女	43	2019-11-14	2025-11-3	0	0	0	-	36.26	否
	职工代表董事			2025-11-4	2026-05-17						
胡嘉洳	董事	女	31	2023-05-18	2026-05-17	0	0	0	-	51.13	否
黄文娟	董事	女	42	2023-05-18	2026-05-17	0	0	0	-	54.15	否
沈梦晖	独立董事	男	46	2023-05-18	2026-05-17	0	0	0	-	7.20	否
张彦周	独立董事	男	48	2023-05-18	2026-05-17	0	0	0	-	7.20	否
杨柳勇	独立董事	男	61	2023-05-18	2026-05-17	0	0	0	-	7.20	否
合计	/	/	/	/	/	60,085,820	60,085,820	0	/	681.6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	--------

吕新民	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苍南县安得利胶带厂厂长。2002年，创立上海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历任上海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苍南县藻溪镇商会会长，上海苍南商会常务副会长，江西抚州客商投资企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江西省抚州市人大代表，上海青浦工商联协会常务副会长，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石理善	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诸暨机床厂出纳、材料会计、成本会计、主办会计等职，浙江三尚机电有限公司财务会计科科长，诸暨织造总厂财务审计科科长，诸暨天宇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浙江健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枫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卢莎	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德国维尔茨堡大学数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上海唯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会秘书。
江海权	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曾就职于九江市封缸酒厂、江西龙腾生物高科技有限公司、九江汇源饮料食品有限公司、上海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江西山水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
洪研	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10月参加工作至今一直在永冠新材工作，历任上海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现任采购部总监、公司董事。
盛琼	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2005至今一直在上海永冠新材，现任公司人事部经理、公司职工董事、证券事务代表。
胡嘉洳	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华东政法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学历，曾就职于温州市瓯海区卫生健康局、区委组织部，现任公司总裁助理、公司董事。
黄文娟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拥有中级会计师职称以及注册会计师资格，曾就职于广东广汇会计师事务所、红星美凯龙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部副总监、公司董事。
沈梦晖	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拥有高级会计师职称，注册会计师非执业资格。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并曾兼任浙江省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委员会常委，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硕士生导师等。现任浙江滕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赛维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富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5月18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彦周	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律师，法律硕士。曾任杭州娃哈哈集团有限公司区域主管、浙江国圣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杭州分所律师、浙江麦格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中伦文德(杭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5月18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柳勇	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浙江大学金融学教授、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5月18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吕新民	上海重发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03-02	长期
	江西八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11-07	长期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市东乡区分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03-06	长期
	越南 ADHES 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08-03	长期
	永冠新材料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02-24	长期
江海权	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02-20	长期
沈梦晖	浙江滕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0-10-17	长期
	杭州量子泛娱影视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5-28	2027-05-27
	浙江铤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09	2027-08-08
	上海瞳盟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9-29	-
	富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6-06	2027-07-15
	宁波赛维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12-10	2025-12-09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05-16	2028-05-15
张彦周	北京中伦文德(杭州)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9-01	长期
	三门三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07-29	2026-04-15
杨柳勇	浙江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87-08	长期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4-02	2026-03-28
	浙江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6-13	2028-07-27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下属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对公司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能力和工作业绩进行评价，并提出相应薪酬建议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及高管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主要依据为在公司担任职务情况、公司行业性质、本人贡献大小、所在地平均收入及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等因素。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681.61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在公司担任职务情况、公司行业性质、本人贡献大小、所在地平均收入及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等因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直系亲属短线交易，公司时任监事刘荣建于2025年8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刘荣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5〕155号）。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吕新民	否	12	12	6	0	0	否	3
江海权	否	12	12	12	0	0	否	1
洪研	否	12	12	1	0	0	否	4

盛琼	否	12	12	0	0	0	否	4
胡嘉洳	否	12	12	6	0	0	否	4
黄文娟	否	12	12	2	0	0	否	2
沈梦晖	是	12	12	11	0	0	否	1
张彦周	是	12	12	11	0	0	否	0
杨柳勇	是	12	12	9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沈梦晖、杨柳勇、洪研
提名委员会	杨柳勇、张彦周、黄文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彦周、沈梦晖、江海权
战略委员会	吕新民、胡嘉洳、杨柳勇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18日	审议 13 项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5 年审计部工作计划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 13 项议案	无

	9、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4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四季度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情况的查审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情况的查审报告的议案		
2025年8月16日	审议 3 项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对外衍生产品业务的查审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以签字方式的表决方式通过 3 项议案	无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 3 项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远期结售汇等外汇衍生产品业务的查审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以签字方式的表决方式通过 3 项议案	无
2025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 1 项议案 1、关于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以签字方式的表决方式通过 1 项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18 日	审议 1 项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构成人员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 1 项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18日	审议 3 项议案： 1、关于查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议案 1；因议案 2 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	无

	单、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提交董事会审议；议案3因委员江海权先生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回避表决，其他2名非关联委员赞成。	
2025年8月19日	审议3项议案： 1、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关于核查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以签字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2名非关联委员赞成，1名关联委员回避表决。	无
2025年9月26日	审议2项议案： 1、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部分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议案 2、关于核查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以签字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2名非关联委员赞成，1名关联委员回避表决。	无
2025年11月20日	审议1项议案： 1、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以签字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2名非关联委员赞成，1名关联委员回避表决。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18日	审议1项议案： 1、关于公司2025年发展战略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1项议案	无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3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5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49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590
销售人员	233
技术人员	324
财务人员	45
行政人员	301
合计	4,49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0
本科	429
大专	733
大专以下	3301
合计	449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进行，公司实施了以岗位管理和绩效考核为核心的薪酬制度，根据员工的专业类型制定了如下的薪酬考核方案：

1、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薪酬执行年薪制，分为岗位薪酬和绩效薪酬。岗位薪酬根据本地同业薪资水平，结合岗位重要性而设定；绩效薪酬按照岗位薪酬的一定比例执行绩效考核，考核依据为企业整体业绩、部门业绩以及个人实际表现。在年薪制考核的基础上，公司采取正向激励的管理办法，依据技术人员科研成果及管理者的贡献程度进行额外的嘉奖。

2、销售人员根据公司年度总体指标分配考核任务并对应考核薪酬，按年度实际业绩完成情况执行全业绩考核，实行浮动薪酬。

3、生产人员按照不同工序难易程度进行计件/计时考核及月度评优。为提升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会额外拨付一定比例金额作为年度绩效奖金。

公司建立了较稳定的福利保障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依法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培训工作围绕企业战略展开，强化培训在配合和推动企业转型发展和经营目标实现中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及员工职业生涯发展，完成了包括企业战略、文化、职业素养、职业技能、思想教育等各方面的培训计划，由人力资源部统筹安排，主要涵盖内部授课、网络授课、外部培训及拓展、现场案例分析等培训方式，以契合公司员工内部管理及业务工作需要，形成完善的培训体系。同时，公司鼓励各部门员工根据工作需要，积极参与外部学历提升、行业交流活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万小时）	361.8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0,132.67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实施积极的股利分配政策，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的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若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则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在年度利润分配时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预案。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4,014,168.10 元，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67,505,681.46 元，扣除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6,750,568.15 元，以及报告期内因实施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已发放的现金红利 27,777,319.50 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512,986,372.44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45,964,166.25 元。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 237,741,830 股，扣除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9,556,551 股，以 228,185,279 股为

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818,527.90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8.40%。2025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的股份回购金额为人民币 30,099,38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52,917,914.90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2.67%。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2,818,527.9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014,168.10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8.4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30,099,387.0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52,917,914.9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2.67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78,171,323.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78,171,323.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23,341,363.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63.3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24,014,168.1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545,964,166.25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597,500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597,500份的申请，经其审核确认，597,50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5月15日办理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2025年8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8月20日，公司在公司OA系统公示了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公示时间为2025年8月20日至8月29日在公示期内，公司员工未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提出任何异议。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5-072）
2025年9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部分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议案》。 确定以2025年9月26日作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及部分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向符合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部分预留股票期权授予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

件的112名激励对象授予首次5,120,000份股票期权，向符合条件的8名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180,000份股票期权。	
2025年10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部分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实际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511.00万份，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为110人；实际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8.00万份，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为8人。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部分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
2025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将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满未申请行权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690,000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74,000份，合计764,000份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其审核确认，上述764,00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11月26日办理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根据公司于2025年1月1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2025年12月31日届满，可解锁股票数量为3,000,000股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1）。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江海权	董事	0	30,000	0	0	16.10	30,000	
胡嘉洳	董事	0	15,000	0	0	16.10	15,000	
洪研	董事	0	20,000	0	0	16.10	20,000	
石理善	财务总监	225,000	20,000	0	0	16.10	245,000	
卢莎	董事会秘书	0	20,000	0	0	16.10	20,000	
黄文娟	董事	0	15,000	0	0	16.10	15,000	
盛琼	董事	0	15,000	0	0	16.10	15,000	
合计	/	225,000	135,000	0	0	/	36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薪酬福利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依据经营管理目标对高级管理人员定期进行评价，落实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激励。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对子公司进行管理，主要通过委派董事，推荐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财务指导和监控等渠道对控股子公司进行管理，确保控股子公司始终处于受控状态。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任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西） http://qyhjxxyfpl.sthjt.jiangxi.gov.cn:15004/pilouxiangqing?id=ebc828b1c8c941a3b65a74b7c99e4fab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吕新民，实际控制人吕新民、郭雪燕夫妇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的，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有的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以上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承诺期限内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019-02-20	是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杨上志、裴玉环、石理善、蒋勇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的，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有的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以上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承诺期限内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019-0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崔志勇承诺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上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承诺期限内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当日进行公告，并在 3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本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本公司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本公司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已停牌，则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交总量）。2、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因上述虚假陈述行为给投资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差额损失及相关佣金、印花税、资金占用利息等。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股东复星惟实、祥禾涌安、海通兴泰、尚势	1、上市后，本单位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单位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2、本单位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聘、涌创、铎兴、犇森投资	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对发行人的赔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对发行人的赔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2、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薪、分红（如有）及津贴（如有），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1、发行人上市后，本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本人承诺，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将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5%时除外。2、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3、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6个月。本人承诺，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减持达到发行人股份总数1%的，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交易日内就该事项作出公告。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发行人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立即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是否有关。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2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本人承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后不再具有持股5%以上股东身份的，本人、受让方在6个月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同时遵守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4、本人承诺，发行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1）发行人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2）发行人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3）其他重大违法退市情形。5、本人承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1）本人或发行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6、本人承诺，在董事、高管任期届满前离职时，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其他	<p>公司股东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p>	<p>1、发行人上市后，本单位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单位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本单位承诺，本单位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将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5%时除外。2、本单位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3、本单位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6个月。本单位承诺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减持达到发行人股份总数1%的，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交易日内就该事项作出公告。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发行人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立即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是否有关。本单位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2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4、本单位承诺，发行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1）发行人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2）发行人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3）其他重大违法退市情形。5、本单位承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1）发行人或大股东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2）大股东因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p>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1、发行人上市后，本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2、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3、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本人承诺，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发行人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应当立即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是否有关。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4、本人承诺，发行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不得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1）发行人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2）发行人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3）其他重大违法退市情形。5、本人承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时，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1）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6、本人承诺，在高管任期届满前离职时，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其他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杨显金、刘忠建、杨红伟、丁建秋、陈庆	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吕新民，实际控制人吕新民、郭雪燕夫妇	关于补缴历史上应缴而未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如因国家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永冠股份及其子公司上海重发胶粘制品有限公司、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寰羽实业有限公司、永康市泽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上海腾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上海翰革文体用品有限公司、上海冠革实业有限公司、江西八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云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美国 Adhes 胶粘科技有限公司补缴历史上应缴而未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本人愿意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承担补缴该等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相关费用的责任，并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及时予以缴纳。如因此而给永冠股份及其子公司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全部无偿代永冠股份及其子公司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并承诺不向永冠股份及其子公司追偿。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吕新民,实际控制人吕新民、郭雪燕夫妇	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对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不再对任何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本人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本人确认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以上承诺和保证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在上述期间本人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吕新民,实际控制人吕新民、郭雪燕夫妇,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3、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对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2、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不再对任何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3、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4、本人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5、本人确认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2019-2-2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新民、郭雪燕	本人将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保证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任职（指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及控制的企业如与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将按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2020-1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2020-1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2020-1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2、本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09-0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09-0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对“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新上线的特种造纸机及配套设备的折旧年限进行重新核定，将上述机器设备折旧年限变更为20年。	自2025年10月1日起	存货	-149.22
		固定资产	230.33
		营业成本	-81.12

调整过程及其他说明：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对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纪贇、周永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纪贇（1）、周永辉（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00
保荐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本次续聘议案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到期债务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为支持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江西永冠、马来西亚永冠、拟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根据其经营业务实际需要，公司为其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合计不超过155,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金额在授权范围内，无需再经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十二、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61,25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36,662,478.9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36,662,478.9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4.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							

	展需求及资金需求，实现高效筹措资金，公司2025年度计划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5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事项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其他	R4 中高风险	9,722.76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2-8-3	77,000.00	76,302.47	76,302.47		78,468.60	不适用	102.84	不适用	27,256.46	35.72	36,795.45
合计	/	77,000.00	76,302.47	76,302.47		78,468.60	不适用	/	/	27,256.46	/	36,795.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江西连冠功能性胶膜材料产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	22,000.00	888.82	22,756.51	103.44	2025年3月	是	是	不适用	-3,885.61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研一体化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江西永冠智能化立体仓储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027.25	-	1,027.25	1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全球化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587.54	-	587.54	1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江西振冠环保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36,795.45	26,367.64	37,260.31	101.26	2027年1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6,802.47	-	16,836.99	100.21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77,212.71	27,256.46	78,468.60	/	/	/	/	/	/	/	/	/

注 1: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为各项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即募集资金总额 77,000.00 万元扣除保荐与承销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697.53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76,302.47 万元和产生的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对各投资项目进行调整后的投资金额。

注 2: 公司已终止募集资金在“江西永冠智能化立体仓储建设项目”、“全球化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的投入, 后续使用自有资金有序推动该两个项目, 将该两个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公司已经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永 22 转债”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注 3: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同意“永 22 转债”可转债募投项目“江西连冠功能性胶膜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4 年 10 月延长至 2025 年 3 月。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3）。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4月29日	40,000.00	2024年5月31日	2025年5月30日	0	否
2025年4月28日	15,000.00	2025年5月22日	2026年5月21日	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12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使用完毕，全部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完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500万元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免于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相应利息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2025年12月27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0）。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

上海永冠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上海永冠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2、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2025年度，永冠新材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存储和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截至2025年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注销专户。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0	0	0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1,130,961	100.00	0	0	0	313	313	191,131,274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91,130,961	100.00	0	0	0	313	313	191,131,274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91,130,961	100.00	0	0	0	313	313	191,131,274	100.00
--------	-------------	--------	---	---	---	-----	-----	-------------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的“永22转债”自2023年2月3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22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报告期内，累计转股313股，股份总数同比增加。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度，公司股份总数期初为191,130,961股，期末为191,131,274股，增加313股，系可转债转股；

2、公司期初资产总额6,617,288,864.56元，负债总额4,049,105,312.37元，资产负债率61.19%；期末资产总额7,109,128,023.86元，负债总额4,474,260,568.59元，资产负债率62.94%。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617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5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吕新民	0	59,860,820	31.32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郭雪燕	0	12,136,600	6.35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谢秉政	-5,733,449	9,556,551	5.00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0	3,000,000	1.57	0	无	0	其他
周旦云	-39,600	1,261,600	0.66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中证乾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证乾元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47,500	1,047,500	0.55	0	无	0	其他
于东升	100,000	1,027,000	0.54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钱阔	900,000	900,000	0.47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孙洪波	871,700	871,700	0.46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陈林娟	784,100	784,100	0.41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吕新民	59,860,820		人民币普通 股	59,860,820			
郭雪燕	12,136,600		人民币普通 股	12,136,600			
谢秉政	9,556,551		人民币普通 股	9,556,551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3,000,000		人民币普通 股	3,000,000			

周旦云	1,26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1,600
中证乾元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证乾元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4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7,500
于东升	1,0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7,000
钱阔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孙洪波	871,700	人民币普通股	871,700
陈林娟	784,100	人民币普通股	784,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公司股票7,629,6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9%，未在上述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前十名股东中吕新民、郭雪燕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吕新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吕新民，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曾任苍南县安得利胶带厂厂长。2002 年，创立上海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历任上海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苍南县藻溪镇商会会长，上海苍南商会常务副会长，江西抚州客商投资企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江西省抚州市人大代表，上海青浦工商联协会常务副会长，永冠新材董事长、总经理。
--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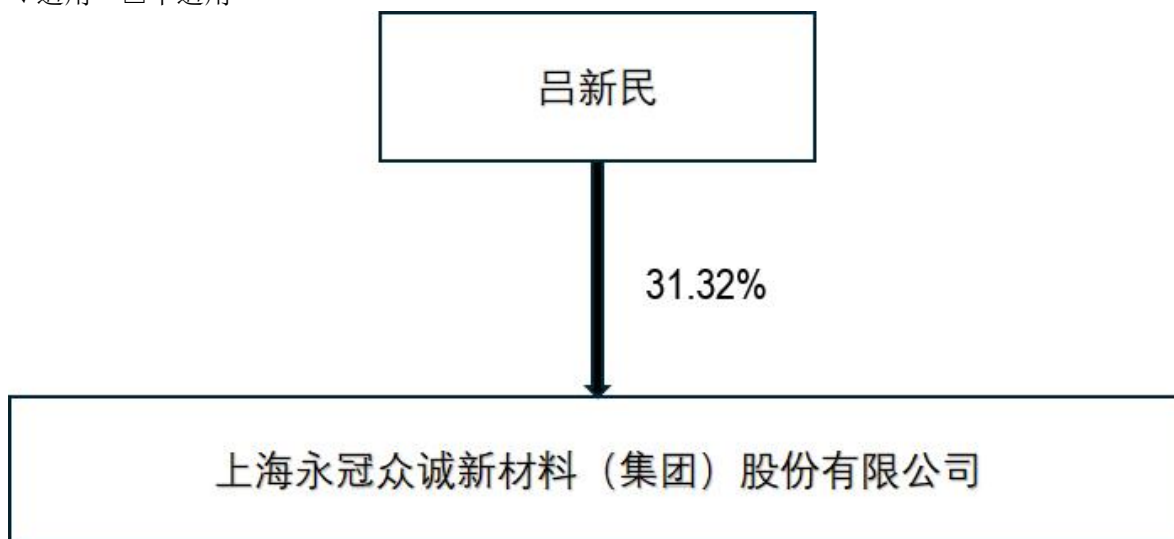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吕新民先生持股比例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比例。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吕新民、郭雪燕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吕新民，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苍南县安得利胶带厂厂长。2002 年，创立上海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董事长；现任苍南县藻溪镇商会会长，上海苍南商会常务副会长，江西抚州客商投资企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江西省抚州市人大代表，上海青浦工商联协会常务副会长，永冠新材董事长、总经理。

	郭雪燕，女，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上海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相关持股比例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比例。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5-04-17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如以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5,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20.50 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2,439,024 股，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191,131,005 股的 1.28%；如以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3,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20.50 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463,415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191,131,005 股的 0.77%。
拟回购金额	3,000 万元~5,000 万元
拟回购期间	2025.04.16-2026.04.15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1,790,8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0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无

注：1、以上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依照 2025 年 4 月 17 日时的数据测算。

-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金额及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将回购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20.35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31.10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回购股份金额及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 截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3,673,100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3号）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公开发行了7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7,000.0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31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77,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8月2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22转债”，债券代码“113653”。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永22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2,474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654,000	6.9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2,609,000	6.8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547,000	5.40
西北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西北飞龙基金有限公司	35,000,000	4.5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3,029,000	2.9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60,000	2.6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434,000	2.39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6,307,000	2.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6,220,000	2.1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347,000	1.86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永 22 转债	769,965,000	6,000	0	0	769,959,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永 22 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6,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313
累计转股数（股）	1,403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07
尚未转股额（元）	769,959,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947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永 22 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3-01-17	22.79	2023-01-17	www.see.com.cn	因公司 A 股股价已经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22.79 元/股），已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2023-06-20	22.59	2023-06-14	www.see.com.cn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
2024-07-08	22.45	2024-06-28	www.see.com.cn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
2025-07-08	22.30	2025-06-30	www.see.com.cn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
2025-09-25	16.50	2025-09-24	www.see.com.cn	公司股票已有十

				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18.96 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6.50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710,912.80 万元，总负债 447,426.0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2.94%。公司委托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及 2021 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在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出具《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券 2025 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可转债信用等级均未发生变化。公司未来偿付可转债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主营业务稳定，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足，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开始支付自 2024 年 7 月 28 日至 2025 年 7 月 27 日期间的利息，票面利率为 1.00%(含税)，即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 1.00 元人民币(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 22 转债”2025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永 22 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永 22 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永 22 转债”进行赎回。2026 年 4 月 22 日，“永 22 转债”摘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 22 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汇会审[2026]7820号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永冠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永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永冠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	
<p>上海永冠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胶带等产品。202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669,077.78万元，同比增长7.83%。</p> <p>由于收入为公司利润关键指标，管理层在收入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相关</p>	<p>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本节五34及七61。</p>	<p>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获取本年度销售清单，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对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签收单、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p> <p>(4) 在本期客户中选取样本，函证其交易金额和往来款项，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p> <p>(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获取海关报关数据与账面外销收入记录核对，对主要客户回款进行测试。</p>

四、其他信息

上海永冠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上海永冠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永冠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上海永冠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上海永冠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永冠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上海永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永冠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上海永冠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纪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永辉

报告日期：2026年4月26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3,581,293.46	904,888,396.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461,808.32	247,438,531.5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3,783.26	1,128,455.31
应收账款		1,244,596,509.24	1,122,468,481.89
应收款项融资		61,001,427.98	40,471,373.00
预付款项		109,094,591.53	98,410,457.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0,595,265.09	20,047,348.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28,285,951.81	849,772,263.6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6,980,184.61	209,723,822.80
流动资产合计		3,652,370,815.30	3,494,349,131.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296,557.35	6,925,953.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54,259.25	1,546,150.67
固定资产		2,583,326,878.95	2,555,353,923.84
在建工程		534,978,465.40	316,335,305.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587,437.63	16,161,284.84
无形资产		92,484,284.06	93,682,361.8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403,808.60	8,777,142.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668,965.40	47,345,005.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556,551.92	76,812,604.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56,757,208.56	3,122,939,732.96
资产总计		7,109,128,023.86	6,617,288,864.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66,352,890.84	1,093,209,829.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4,114,923.42	775,188.68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2,920,875.45	181,000,000.00
应付账款		603,849,807.53	543,642,382.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9,107,935.89	51,857,342.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739,330.75	49,748,480.11
应交税费		5,869,292.80	4,946,827.40
其他应付款		1,599,288.13	2,660,087.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0,776,341.71	476,327,418.52
其他流动负债		5,305,364.90	5,691,459.58

流动负债合计		3,023,636,051.42	2,409,859,016.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14,214,405.30	758,647,370.30
应付债券		817,963,997.37	789,426,428.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0,477,013.36	9,911,460.2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9,616,879.73	73,401,884.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52,221.41	7,859,152.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0,624,517.17	1,639,246,296.15
负债合计		4,474,260,568.59	4,049,105,312.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1,131,274.00	191,130,961.00
其他权益工具		40,176,798.75	48,498,584.6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68,968,870.51	1,159,740,727.00
减：库存股		104,700,572.34	74,601,185.34
其他综合收益		-6,945,776.52	-2,697,028.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6,437,341.69	79,686,773.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55,910,999.75	1,166,424,719.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630,978,935.84	2,568,183,552.19
少数股东权益		3,888,519.43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634,867,455.27	2,568,183,552.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7,109,128,023.86	6,617,288,864.56

公司负责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5,782,539.80	290,206,416.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227,608.32	245,390,884.5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3,783.26	1,128,455.31

应收账款		329,167,465.92	344,301,287.61
应收款项融资		42,449,767.79	21,815,002.59
预付款项		126,438,282.28	15,738,082.29
其他应收款		15,425,229.87	22,208,288.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1,151,977.99	71,339,202.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97,127.36	4,440,755.71
流动资产合计		1,190,813,782.59	1,016,568,376.2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79,805,044.09	2,570,596,187.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2,274,712.93	101,954,582.33
在建工程		3,965,989.38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20,582.19	3,760,776.26
无形资产		615,538.19	470,288.5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328,279.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07,295.01	2,904,481.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6,213.46	718,39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8,465,375.25	2,680,732,986.10
资产总计		3,989,279,157.84	3,697,301,362.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2,219,141.64	255,908,592.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660,359.1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9,000,000.00	404,000,000.00
应付账款		39,390,733.51	43,815,259.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543,102.95	13,572,792.00
应付职工薪酬		16,758,311.48	16,353,565.98
应交税费		1,246,829.70	1,566,470.98
其他应付款		733,035.18	434,594.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891,429.38	22,177,372.40
其他流动负债		2,298,209.52	2,363,467.33
流动负债合计		1,103,741,152.51	760,192,116.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000,000.00	211,200,000.00
应付债券		817,963,997.37	789,426,428.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13,286.26	3,033,536.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95,655.34	1,919,86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3,472,938.97	1,005,579,825.51
负债合计		2,047,214,091.48	1,765,771,941.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1,131,274.00	191,130,961.00
其他权益工具		40,176,798.75	48,498,584.6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83,056,058.01	1,173,827,914.50
减：库存股		104,700,572.34	74,601,185.3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6,437,341.69	79,686,773.54
未分配利润		545,964,166.25	512,986,372.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42,065,066.36	1,931,529,420.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89,279,157.84	3,697,301,362.36

公司负责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690,777,820.27	6,204,993,661.51
其中：营业收入		6,690,777,820.27	6,204,993,661.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06,648,937.29	6,117,932,422.98
其中：营业成本		6,179,947,402.70	5,712,325,036.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442,237.34	20,756,791.22
销售费用		76,460,919.84	64,350,048.42
管理费用		121,012,220.29	104,493,952.41
研发费用		223,931,082.37	194,930,749.68
财务费用		88,855,074.75	21,075,844.56
其中：利息费用		76,933,064.40	78,663,730.65
利息收入		11,571,170.97	14,467,531.86
加：其他收益		141,900,074.67	81,908,451.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30,721.34	1,690,720.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79,396.57	-2,277,841.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91,459.54	21,823,630.6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12,262.11	-9,742,772.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40,732.22	-11,151,692.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8,842.40	635,229.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549,301.80	172,224,804.21
加：营业外收入		4,386,115.92	3,025,938.10
减：营业外支出		4,919,923.45	5,596,885.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015,494.27	169,653,856.55
减：所得税费用		-9,927,193.26	6,367,516.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942,687.53	163,286,339.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942,687.53	163,286,339.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014,168.10	163,286,339.7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1,480.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48,748.52	-4,027,229.8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48,748.52	-4,027,229.8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48,748.52	-4,027,229.8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72,272.92	-528,582.22
(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372,272.92	528,582.22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48,748.52	-4,027,229.80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693,939.01	159,259,109.9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765,419.58	159,259,109.9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480.5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8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86,740,654.70	1,799,093,852.60
减：营业成本		1,527,166,358.49	1,550,282,919.36
税金及附加		2,628,639.04	3,494,330.19
销售费用		63,076,030.39	55,071,753.47
管理费用		52,493,322.82	39,537,028.51
研发费用		68,035,475.73	55,280,485.92
财务费用		46,057,078.20	33,889,315.26
其中：利息费用		50,899,449.37	39,915,577.23
利息收入		3,707,144.38	3,000,327.94
加：其他收益		8,179,234.30	8,070,871.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58,356.78	-2,090,253.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0,285.56	-2,277,841.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11,823.81	22,598,819.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6,651.33	-3,168,203.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3,235.71	-809,279.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0,293.66	-661,706.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582,984.22	85,478,268.78
加：营业外收入		1,180,189.05	304.41
减：营业外支出		1,100,530.20	20,347.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662,643.07	85,458,226.03
减：所得税费用		-1,843,038.39	5,689,917.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505,681.46	79,768,308.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505,681.46	79,768,308.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72,272.92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372,272.92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505,681.46	79,768,308.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54,188,383.70	6,072,235,045.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0,765,172.42	483,892,319.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257,390.11	139,946,535.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26,210,946.23	6,696,073,900.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26,381,030.87	5,779,133,637.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7,152,661.26	434,780,240.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067,386.52	69,950,846.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049,605.92	178,643,511.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3,650,684.57	6,462,508,23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560,261.66	233,565,665.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4,752,716.26	482,962,678.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05,777.86	3,301,079.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30,735.62	9,708,255.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35,791.54	12,830,974.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525,021.28	508,802,987.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1,903,645.34	627,279,765.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972,088.92	211,908,545.4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88,177.74	26,994,876.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3,063,912.00	866,183,187.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538,890.72	-357,380,199.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6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70,550,000.00	1,641,387,663.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3,3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3,310,000.00	1,674,717,663.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3,731,819.62	1,659,817,375.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430,026.84	77,526,103.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64,677.00	148,801,845.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0,626,523.46	1,886,145,32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83,476.54	-211,427,662.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70,805.01	37,533,493.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675,652.49	-297,708,702.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877,827.76	1,102,586,529.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553,480.25	804,877,827.76

公司负责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6,937,173.39	1,789,465,979.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715,690.34	65,837,789.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578,166.65	58,007,22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1,231,030.38	1,913,310,989.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6,147,447.80	1,461,778,959.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557,034.26	113,182,656.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61,680.99	22,715,530.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963,232.93	135,529,12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129,395.98	1,733,206,27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01,634.40	180,104,718.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405,677.85	488,071,775.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91,347.05	184,483.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9,844.10	4,542,820.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80,690.52	61,105,495.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67,559.52	553,904,576.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70,452.20	6,159,915.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635,868.00	572,859,170.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3,612.27	70,913,230.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09,932.47	649,932,31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57,627.05	-96,027,740.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2,000,000.00	445,2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3,3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000,000.00	478,6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2,890,000.00	543,194,375.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915,064.77	47,951,281.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08,529.86	113,959,00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913,594.63	705,104,665.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86,405.37	-226,484,665.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28,957.73	5,037,039.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574,624.55	-137,370,647.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195,870.45	327,566,518.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770,495.00	190,195,870.45

公司负责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1,130,961.00			48,498,584.69	1,159,740,727.00	74,601,185.34	-	2,697,028.00	79,686,773.54		1,166,424,719.30		2,568,183,552.19		2,568,183,552.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1,130,961.00			48,498,584.69	1,159,740,727.00	74,601,185.34	-	2,697,028.00	79,686,773.54		1,166,424,719.30		2,568,183,552.19		2,568,183,552.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3.00			-	9,228,143.51	30,099,387.00	-	4,248,748.52	6,750,568.15		89,486,280.45		62,795,383.65	3,888,519.43	66,683,903.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248,748.52			124,014,168.10		119,765,419.58	-71,480.57	119,693,939.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3.00			-	9,228,143.51	30,099,387.00	-						-29,192,716.43	3,960,000.00	-25,232,716.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99,387.00	-						-30,099,387.00	3,960,000.00	-26,139,387.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13.00			-	3,043.28		-						-8,318,429.66		-8,318,429.6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25,100.23								9,225,100.23		9,225,100.2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50,568.15		-34,527,887.65		-27,777,319.50		-27,777,31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6,750,568.15		-6,750,568.1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777,319.50		-27,777,319.50		-27,777,319.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1,131,274.00		40,176,798.75	1,168,968,870.51	104,700,572.34	-6,945,776.52		86,437,341.69		1,255,910,999.75		2,630,978,935.84	3,888,519.43	2,634,867,455.27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1,130,697.00		48,499,592.50	1,162,846,022.39		1,330,201.80		71,709,942.73		1,038,690,686.91		2,514,207,143.33		2,514,207,14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1,130,697.00		48,499,592.50	1,162,846,022.39		1,330,201.80		71,709,942.73		1,038,690,686.91		2,514,207,143.33		2,514,207,143.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4.00		-1,007.81	-3,105,295.39	74,601,185.34	-		7,976,830.81		127,734,032.39		53,976,408.86		53,976,408.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63,286,339.70		159,259,109.90		159,259,109.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4.00		-1,007.81	-3,105,295.39	74,601,185.34							-77,707,224.54		-77,707,224.5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1,000.00	74,601,185.34							-79,602,185.34		-79,602,185.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64.00		-1,007.81	6,675.97								5,932.16		5,932.1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06,708.52								1,906,708.52		1,906,708.52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17,679.88							-17,679.88		-17,679.88
(三) 利润分配								7,976,830.81		-35,552,307.31		-27,575,476.50	-27,575,476.5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76,830.81		-7,976,830.8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575,476.50		-27,575,476.50	-27,575,476.50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191,130,961.00		48,498,584.69	1,159,740,727.00	74,601,185.34	2,697,028.00		79,686,773.54		1,166,424,719.30		2,568,183,552.19	2,568,183,552.19

公司负责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1,130,961.00			48,498,584.69	1,173,827,914.50	74,601,185.34			79,686,773.54	512,986,372.44	1,931,529,420.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1,130,961.00			48,498,584.69	1,173,827,914.50	74,601,185.34			79,686,773.54	512,986,372.44	1,931,529,420.83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3.00		-8,321,785.94	9,228,143.51	30,099,387.00			6,750,568.15	32,977,793.81	10,535,645.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505,681.46	67,505,681.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3.00		-8,321,785.94	9,228,143.51	30,099,387.00					-29,192,716.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30,099,387.00					-30,099,387.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13.00		-8,321,785.94	3,043.28						-8,318,429.6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25,100.23						9,225,100.2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50,568.15	-34,527,887.65	-27,777,31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6,750,568.15	-6,750,568.1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777,319.50	-27,777,319.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1,131,274.00		40,176,798.75	1,183,056,058.01	104,700,572.34			86,437,341.69	545,964,166.25	1,942,065,066.36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1,130,697.00			48,499,592.50	1,176,933,209.89				71,709,942.73	468,770,371.63	1,957,043,813.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1,130,697.00			48,499,592.50	1,176,933,209.89				71,709,942.73	468,770,371.63	1,957,043,813.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4			-1,007.81	-3,105,295.39	74,601,185.34			7,976,830.81	44,216,000.81	-25,514,392.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9,768,308.12	79,768,308.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264			-1,007.81	-3,105,295.39	74,601,185.34					-77,707,224.5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1,000.00	74,601,185.34					-79,602,185.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264			-1,007.81	6,675.97						5,932.1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1,906,708.52						1,906,708.52
4. 其他					-17,679.88						-17,679.88
(三) 利润分配									7,976,830.81	-35,552,307.31	-27,575,476.50
1. 提取盈余公积									7,976,830.81	-7,976,830.8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27,575,476.50	-27,575,476.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1,130,961.00			48,498,584.69	1,173,827,914.50	74,601,185.34			79,686,773.54	512,986,372.44	1,931,529,420.83

公司负责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上海永冠）前身为上海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冠有限），永冠有限以2014年1月31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2014年5月6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1022900062771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91310000735425173L）。公司注册地：上海市青浦区。法定代表人：吕新民。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603681，股票简称“永冠新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191,131,274.00元，总股本为191,131,27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91,131,274股。

本公司属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橡胶制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橡胶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纸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中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公司下设销售部门、采购部门、生产部门、财务部门、人力资源部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6年4月26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收入确认原则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票据”、“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账款”、“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其他应收款”、“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固定资产”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单个客户应收账款核销金额占当期应收账款核销总额 10%以上或金额超过 400 万元(含 4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期末数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10%以上或金额超过 400 万元(含 400 万

	元)
损失准备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期末损失准备账面价值较期初变动超过30%以上
金额较大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期末数占其他非流动资产总额的10%以上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账龄1年以上的应付账款期末数占应付账款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超过400万元(含400万元)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超过400万元(含4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账龄1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期末数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超过400万元(含4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账龄1年以上的合同负债期末数占合同负债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超过400万元(含400万元)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期末合同负债账面价值较期初变动超过30%以上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大于5,000万元
重要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	来源于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净利润的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

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的近似汇率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

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

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③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①、②、③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 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处于第一阶段, 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 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

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的而持有的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5、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组合	合同约定期内尚未收回的押金或保证金
出口退税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

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合同资产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合同资产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根据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

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23.75-9.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标准：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满足建筑完工验收标准； 时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转为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标准：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时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转为固定资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2)具体标准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等。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

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境内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内销业务在货物交付买方后并按照交付方式区分为客户签收或者自提日期确认收入。寄售模式下，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或根据客户要求将商品送达至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客户签收后，公司在客户实际领用，并取得经双方确认的对账凭据后确认收入。

2)出口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出口业务的具体交易方式以 FOB 为主、CIF 为辅，均在货物装运完毕并办理完成相关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后确认收入。

3)网销平台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阿里巴巴、京东商城、抖音、快手等平台签订合作协议，在其平台设立自营店/旗舰店。由于电商的运营模式不同，网销平台商品收入确认分为两种情况：①客户购物时通过支付宝等方式直接向公司付款，公司于客户确认收货并收到货款后确认销售收入；②客户购物先由电商平台收款，电商平台按月向公司发送销售明细结算单，公司于收到销售明细结算单时确认当月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

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8%、6% [注 1]
消费税		
增值税出口退税	出口销售额	13%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注 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1.5 元/平米、2 元/平米、3 元/平米、6.4 元/平米[注 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4%、20%、21%、15%、10%、8.25%

[注 1]除越南 Adhes 包装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永冠）、YG Technology Inc（以下简称美国永冠）、ADHES PACKAGING TECHNOLOGY (MALAYSIA) SDN.BHD.（以下简称马来西亚永冠）、CL CHEMICAL SDN. BHD.（以下简称马来制胶）、ECOSIL MATERIALS SDN. BHD.（以下简称马来涂硅）外各公司作为一般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率为 13%，越南永冠适用增值税率为 8%。子公司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永冠）出售碳排放权适用增值税率为 6%。

[注 2]子公司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永冠）、江西八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八福）、江西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胶粘）、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振冠）、江西连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连冠）江西绿竹源生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绿竹源）城市维护建设税按照 7%的税率缴纳，其他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按照 5%的税率缴纳。

[注 3]上海永冠土地使用税分别按照 1.5 元/平米、3 元/平米的税率缴纳，上海重发土地使用税按照 3 元/平米的税率缴纳，永冠新材料科技（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永冠）土地使用税按照 6.4 元/平米的税率缴纳，其他公司土地使用税按照 2 元/平米的税率缴纳。

[注 4] 2018 年 7 月，美国税法规定，如果公司与某州存在经济联系(economic nexus)，则必须在该州向消费者收取并缴纳销售税。截至 2025 年末，美国永冠已在 2 个州做了销售税(Online Sales Tax)登记。

[注 5]根据马来西亚税法规定，对于进口材料生产后的成品再出口的情形免征销售税。子公司马来西亚永冠、马来制胶、马来涂硅本期享受该免税政策，无需缴纳销售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永冠、江西永冠、江西连冠、海南永冠	15%
越南永冠	10%
美国永冠	21%
山东永冠、江西胶粘、江西振冠	25%
马来西亚永冠、马来制胶、马来涂硅	24%
永冠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永冠）	8.25%
江西八福、上海重发、广东永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永冠）、江西绿竹源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31003221，有效期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本期减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企业所得税。

2、子公司江西永冠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536000179，有效期为 2025 年至 2027 年。根据相关规定，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税率预缴。本期减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企业所得税。

3、子公司江西连冠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6001820，有效期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本期减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企业所得税。

4、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江西八福、上海重发、广东永冠、江西绿竹源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2025 年度执行 2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的规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稅（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稅）、耕地占用稅和教育費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子公司上海重发、江西八福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

6、子公司越南永冠符合越南海防经济区税收优惠政策，自成立日期起 15 年内按 1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优惠期满后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时可享受“四免九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自取得第一笔应税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开始适用，若前 3 年内无应税收入，则从第 4 年开始计算免征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越南永冠 2025 年度仍享受“四免九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7、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江西永冠及江西连冠享受上述期限内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本公司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8、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香港地区开始执行两级制利得稅税率，对于不超过（含）港币 200 万元的税前利润执行 8.25% 的税率，对于税前利润超过港币 200 万元以上的部分执行 16.5% 的税率。子公司香港永冠享受利得稅两级制稅收优惠政策，适用 8.25% 利得稅税率。

9、根据《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规定，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海南永冠恩舍创新生产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南永冠）享受该稅收优惠政策，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189,761.14	273,216.49
银行存款	963,117,772.68	789,703,731.29
其他货币资金	60,273,759.64	114,911,448.99
合计	1,023,581,293.46	904,888,396.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7,334,271.51	79,490,857.14

其他说明：

1.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的说明

公司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期初数及期末数折合人民币分别为 79,490,857.14 元和 77,334,271.51 元，系子公司越南永冠、美国永冠、马来西亚永冠、马来制胶、马来涂硅、香港永冠的货币资金。

2.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节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3.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节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461,808.32	247,438,531.51	/
其中：			
衍生金融工具	234,200.00	2,973,783.00	/
基金	97,227,608.32	244,464,748.51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97,461,808.32	247,438,531.5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无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9,500.00	1,128,455.31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764,283.26	
合计	773,783.26	1,128,455.3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814,508.69	100.00	40,725.43	5.00	773,783.26	1,187,847.69	100.00	59,392.38	5.00	1,128,455.31
合计	814,508.69	/	40,725.43	/	773,783.26	1,187,847.69	/	59,392.38	/	1,128,455.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804,508.69	40,225.43	5.00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	500.00	5.00
合计	814,508.69	40,725.43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59,392.38	-18,666.95				40,725.43
合计	59,392.38	-18,666.95				40,725.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39,308,391.20	1,117,911,021.53
其中：6个月以内	1,210,755,439.58	1,103,271,456.17
7-12月	28,552,951.62	14,639,565.36
1至2年	22,054,811.82	19,134,169.84
2至3年	2,712,881.93	5,686,362.56
3年以上	10,447,542.53	14,418,133.79

合计	1,274,523,627.48	1,157,149,687.72
----	------------------	------------------

期末无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4,375.48	0.02	204,375.48	100.00		5,065,596.72	0.44	5,065,596.7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4,319,252.00	99.98	29,722,742.76	2.33	1,244,596,509.24	1,152,084,091.00	99.56	29,615,609.11	2.57	1,122,468,481.89
其中：										
账龄组合	1,274,319,252.00	99.98	29,722,742.76	2.33	1,244,596,509.24	1,152,084,091.00	99.56	29,615,609.11	2.57	1,122,468,481.89
合计	1,274,523,627.48	/	29,927,118.24	/	1,244,596,509.24	1,157,149,687.72	/	34,681,205.83	/	1,122,468,481.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合肥元利来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14,575.48	114,575.48	100.00	对方未履行回款义务，已起诉
晋江市四象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89,800.00	89,800.00	100.00	对方未履行回款义务，已起诉
合计	204,375.48	204,375.4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39,218,591.20	13,530,711.99	1.09
其中：6个月以内	1,210,755,439.58	12,107,554.40	1.00
7-12个月	28,463,151.62	1,423,157.59	5.00
1-2年	21,940,236.34	4,388,047.27	20.00
2-3年	2,712,881.93	1,356,440.97	50.00
3年以上	10,447,542.53	10,447,542.53	100.00
合计	1,274,319,252.00	29,722,742.76	2.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65,596.72	204,375.48	244,444.00	4,821,152.72		204,375.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615,609.11	3,030,629.27		2,859,490.09	-64,005.53	29,722,742.76
合计	34,681,205.83	3,235,004.75	244,444.00	7,680,642.81	-64,005.53	29,927,118.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680,642.8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GLOBAL TAPE PRODUCTS	货款	3,911,427.18	预计无法收回	核销应收账款审批	否
World and Main (Cranbury), LLC	货款	865,746.74	预计无法收回	核销应收账款审批	否
合计	/	4,777,173.9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9,862,759.51		59,862,759.51	4.70	598,627.60
客户二	44,116,881.59		44,116,881.59	3.46	3,188,660.49
客户三	41,403,012.85		41,403,012.85	3.25	414,030.13
客户四	34,994,157.23		34,994,157.23	2.75	349,941.57
客户五	34,527,936.33		34,527,936.33	2.71	345,279.36
合计	214,904,747.51		214,904,747.51	16.86	4,896,539.15

其他说明：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节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43,885,180.40	30,428,310.86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7,116,247.58	10,043,062.14
合计	61,001,427.98	40,471,373.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1,485,721.00	
合计	201,485,721.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902,283.12	100.00	900,855.14	1.46	61,001,427.98	40,999,955.22	100.00	528,582.22	1.29	40,471,373.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3,885,180.40	70.89			43,885,180.40	30,428,310.86	74.22			30,428,310.86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8,017,102.72	29.11	900,855.14	5	17,116,247.58	10,571,644.36	27.78	528,582.22	1.29	10,043,062.14
合计	61,902,283.12	/	900,855.14	/	61,001,427.98	40,999,955.22	/	528,582.22	/	40,471,373.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43,885,180.40		
合计	43,885,180.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8,017,102.72	900,855.14	5.00
合计	18,017,102.72	900,855.14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8,582.22	372,272.92				900,855.14
合计	528,582.22	372,272.92				900,855.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30,428,310.86	13,456,869.54		43,885,180.40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0,043,062.14	7,445,458.36	-372,272.92	17,116,247.58
合计	40,471,373.00	20,902,327.90	-372,272.92	61,001,427.98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30,428,310.86	43,885,180.40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0,571,644.36	18,017,102.72	-900,855.14	900,855.14

项 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合 计	40,999,955.22	61,902,283.12	-900,855.14	900,855.14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8,961,526.63	99.88	98,252,984.11	99.84
1至2年	32,388.00	0.03	43,496.80	0.04
2至3年	4,300.00	0.004	2,300.00	0.002
3年以上	96,376.90	0.09	111,676.90	0.11
合计	109,094,591.53	100.00	98,410,457.8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宁夏煤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847,724.62	12.69
浙江卫星化学实业有限公司	8,500,373.83	7.79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8,004,404.17	7.34
上海华谊新材料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7,452,686.69	6.83
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6,378,066.38	5.85
合计	44,183,255.69	40.5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595,265.09	20,047,348.91
合计	60,595,265.09	20,047,348.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9,464,800.53	16,440,582.66
1-12月	59,464,800.53	16,440,582.66
1至2年	1,482,717.32	330,400.00
2至3年	19,909.27	3,405,801.50
3年以上	536,408.18	931,039.57
合计	61,503,835.30	21,107,823.7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414,768.03	6,175,138.89
出口退税	49,575,942.33	12,003,760.70
其他	2,513,124.94	2,928,924.14
合计	61,503,835.30	21,107,823.7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27,658.44			427,658.4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8,095.39			168,095.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595,753.83			595,753.8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0.97%，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未发生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节十二“1、金融工具的风险”中“信用风险”之说明。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2,816.38			320,000.00		312,816.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7,658.44	168,095.39		-		595,753.83
合计	1,060,474.82	168,095.39		320,000.00		908,570.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2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 抚州市东乡区 税务局	31,264,492.85	50.83	出口退税	1年以内	
国家税务总局 上海市青浦区 税务局第一税 务所	14,164,589.70	23.03	出口退税	1年以内	
国家税务总局 临沭县税务局	4,146,859.78	6.74	出口退税	1年以内	
CONG TY CO PHAN KCN TAN VU - HAI PHONG	1,334,018.34	2.17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66,700.92
TENAGA NASIONAL BERHAD	1,040,890.91	1.69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52,044.55
合计	51,950,851.58	84.46	/	/	118,745.47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0、 存货****(1). 存货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8,880,111.33	428,138.67	278,451,972.66	272,315,051.40	60,205.48	272,254,845.92
在产品	22,962,600.18		22,962,600.18	14,378,189.44		14,378,189.44
库存商品	169,900,280.17	12,375,853.91	157,524,426.26	147,961,302.89	7,101,782.99	140,859,519.90
半成品	358,835,606.64	4,318,203.91	354,517,402.73	321,433,283.57	3,060,428.56	318,372,855.01
发出商品	118,373,282.55	3,802,490.12	114,570,792.43	106,611,598.93	3,049,606.85	103,561,992.08
委托加工物资	258,757.55		258,757.55	344,861.25		344,861.25
合计	949,210,638.42	20,924,686.61	928,285,951.81	863,044,287.48	13,272,023.88	849,772,263.6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0,205.48	390,751.41		22,818.22		428,138.67
库存商品	7,101,782.99	11,455,553.12		6,181,482.20		12,375,853.91
半成品	3,060,428.56	3,127,968.37		1,870,193.02		4,318,203.91
发出商品	3,049,606.85	3,766,459.32		3,013,576.05		3,802,490.12
合计	13,272,023.88	18,740,732.22		11,088,069.49		20,924,686.6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注 1]	
半成品	[注 1]	
库存商品	可销售金额减去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发出商品	合同签订金额减去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委托加工物资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收回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注 1]：用于进一步加工生产的原材料及半成品，可变现净值=可销售金额-至完工仍需发生的成本支出-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持有以备出售的半成品，可变现净值=可销售金额-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待认证及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	119,200,716.98	204,158,684.45
预缴企业所得税	1,663,988.04	2,932,451.56
碳排放权	2,903,929.59	2,632,686.79
待摊成本	3,211,550.00	-
合计	126,980,184.61	209,723,822.80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嘉善永冠恩舍医疗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	6,925,953.92	1,600,000.00		-680,285.56							7,845,668.36

限 合 伙)											
上 海 映 象 未 来 文 化 传 媒 有 限 公 司		5,250, 000.0 0		- 799,1 11.01						4,450, 888.9 9	
小计	6,925, 953.9 2	6,850, 000.0 0		- 1,479, 396.5 7						12,29 6,557. 35	
合计	6,925, 953.9 2	6,850, 000		- 1,479, 396.5 7						12,29 6,557. 35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895,473.00			6,895,473.00
2.本期增加金额	235,643.56			235,643.5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35,643.56			235,643.5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131,116.56			7,131,116.5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349,322.33			5,349,322.33
2.本期增加金额	327,534.98			327,534.98
(1) 计提或摊销	327,534.98			327,534.9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676,857.31			5,676,857.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54,259.25			1,454,259.25
2.期初账面价值	1,546,150.67			1,546,150.6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83,326,878.95	2,555,353,923.8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583,326,878.95	2,555,353,923.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57,567,458.45	2,374,892,693.44	19,356,550.44	34,062,535.67	3,485,879,238.00
2.本期增加金额	11,075,449.84	316,749,687.62	3,361,107.51	8,481,802.24	339,668,047.21
(1) 购置	1,132,843.05	60,394,068.68	3,335,811.67	8,453,230.71	73,315,954.11
(2) 在建工程转入	9,942,606.79	256,119,124.39	25,295.84	28,571.53	266,115,598.5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236,494.55			236,494.55
3.本期减少金额	1,716,681.84	33,016,057.89	1,344,340.48	865,199.37	36,942,279.58
(1) 处置或报废		31,128,619.39	1,321,381.51	817,201.97	33,267,202.87
(2) 其他	1,716,681.84	1,887,438.50	22,958.97	47,997.40	3,675,076.71

4.期末余额	1,066,926,226.45	2,658,626,323.17	21,373,317.47	41,679,138.54	3,788,605,005.6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0,870,502.23	736,066,197.94	11,609,459.77	19,759,876.01	928,306,035.95
2.本期增加金额	58,552,295.16	233,809,842.47	2,983,240.75	6,732,495.98	302,077,874.36
(1) 计提	58,552,295.16	233,790,295.65	2,983,240.75	6,732,495.98	302,058,327.54
(2) 其他		19,546.82			19,546.82
3.本期减少金额	244,074.04	24,001,903.60	1,081,629.51	511,839.17	25,839,446.32
(1) 处置或报废		23,425,355.34	1,055,701.91	495,788.54	24,976,845.79
(2) 其他	244,074.04	576,548.26	25,927.60	16,050.63	862,600.53
4.期末余额	219,178,723.35	945,874,136.81	13,511,071.01	25,980,532.82	1,204,544,463.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219,278.21			2,219,278.2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485,615.52			1,485,615.52
(1) 处置或报废		1,485,615.52			1,485,615.52
4.期末余额		733,662.69			733,662.6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7,747,503.10	1,712,018,523.67	7,862,246.46	15,698,605.72	2,583,326,878.95
2.期初账面价值	896,696,956.22	1,636,607,217.29	7,747,090.67	14,302,659.66	2,555,353,923.8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总厂 27 车间	19,409,403.21	尚在办理中
原材仓库（3 幢）	22,676,490.77	尚在办理中
无溶剂上硅车间（第 5 幢）	31,572,316.51	尚在办理中
2#水性涂布车间（第 6 幢）	5,435,366.98	尚在办理中
水性涂布车间（第 7 幢）	28,540,045.87	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834,442.62	100,779.93	733,662.69	市场价格		
合计	834,442.62	100,779.93	733,662.69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适用 不适用**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适用 不适用**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34,978,465.40	316,335,305.79
工程物资		
合计	534,978,465.40	316,335,305.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改造	333,968,028.02		333,968,028.02	174,239,223.41		174,239,223.41
新厂房建设工程	200,936,115.27		200,936,115.27	142,096,082.38		142,096,082.38

装修及改造工程	74,322.11		74,322.11			
合计	534,978,465.40		534,978,465.40	316,335,305.79		316,335,305.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设备安装改造	680,830,539.31	174,239,223.41	420,736,344.82	260,957,186.26	50,353.95	333,968,028.02	84.06	84.06	53,170,547.57	15,775,203.58	5.08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金融机构借款
新厂建设工程	402,880,459.55	142,096,082.38	63,998,445.18	5,158,412.29		200,936,115.27	56.77	56.77	14,051,264.47	3,787,052.59	2.88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金融机构借款
装修改造工程	667,543.56		309,965.67		235,643.56	74,322.11	46.43	46.43				自筹资金
合计	1,084,378,542.42	316,335,305.79	485,044,755.67	266,115,598.55	285,997.51	534,978,465.40	/	/	67,221,812.04	19,562,256.17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016,163.69	22,016,163.69
2.本期增加金额	53,150,274.79	53,150,274.79
(1) 租赁	52,515,210.97	52,515,210.97
(2) 其他	635,063.82	635,063.82
3.本期减少金额	3,284,832.19	3,284,832.19
(1) 处置	3,211,900.90	3,211,900.90
(2) 其他	72,931.29	72,931.29
4.期末余额	71,881,606.29	71,881,606.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854,878.85	5,854,878.85
2.本期增加金额	13,246,980.48	13,246,980.48
(1) 计提	13,246,980.48	13,246,980.48
3.本期减少金额	2,807,690.67	2,807,690.67
(1) 处置	2,589,049.44	2,589,049.44
(2) 其他	218,641.23	218,641.23
4.期末余额	16,294,168.66	16,294,168.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587,437.63	55,587,437.63
2.期初账面价值	16,161,284.84	16,161,284.8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5,889,703.82			219,659.80	106,109,363.62
2.本期增加金额		1,200,000.00		172,566.37	1,372,566.37
(1) 购置				172,566.37	172,566.3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1,200,000.00			1,20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396,619.64				396,619.64
(1) 处置					
(2) 其他	396,619.64				396,619.64
4.期末余额	105,493,084.18	1,200,000.00		392,226.17	107,085,310.3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213,591.15			213,410.60	12,427,001.75

2.本期增加金额	2,166,747.84	40,000.00		10,544.18	2,217,292.02
(1) 计提	2,166,747.84	40,000.00		10,544.18	2,217,292.02
3.本期减少金额	43,267.48				43,267.48
(1) 处置					
(2) 其他	43,267.48				43,267.48
4.期末余额	14,337,071.51	40,000.00		223,954.78	14,601,026.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156,012.67	1,160,000.00		168,271.39	92,484,284.06
2.期初账面价值	93,676,112.67			6,249.20	93,682,361.8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其他	4,056,803.00	2,131,042.26	1,658,859.36	2,439,106.61	2,089,879.29
回收系统活性炭	4,093,632.51	1,452,349.22	2,062,846.88		3,483,134.85
车间仓库维修	626,706.90	906,171.66	702,084.10		830,794.46
合计	8,777,142.41	4,489,563.14	4,423,790.34	2,439,106.61	6,403,808.60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系子公司越南永冠厂房因自然灾害损坏发生的维修费用本期收到保险公司赔款1,916,417.89元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522,688.72元。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31,771,382.65	5,113,478.00	36,329,655.25	5,514,511.95
未抵扣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186,576,168.02	33,591,664.05	127,896,620.91	23,861,038.87
合并抵消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所得税影响	3,493,092.54	714,720.19	4,580,129.39	707,338.2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733,662.69	110,049.40	2,219,278.21	332,891.73
递延收益的所得税影响	69,616,879.73	14,011,882.78	73,401,884.93	14,792,967.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3,220,364.27	633,294.09	775,188.68	155,037.74
预提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10,795,334.44	1,682,254.48	9,231,895.43	1,384,784.31
租赁负债	57,887,135.15	11,359,672.45	17,723,553.67	3,518,669.52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20,924,686.61	3,609,848.20	13,272,023.88	2,170,441.16
其他流动负债计提返利的所得税影响	3,162,025.67	484,917.05	3,447,269.60	552,863.34
可转债利息税会差异的所得税影响	43,108,206.38	6,466,230.96		
合计	431,288,938.15	77,778,011.65	288,877,499.95	52,990,544.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10,703,446.69	1,605,517.00	10,780,933.03	1,617,139.95
使用权资产	55,587,437.63	10,996,329.34	16,161,284.84	3,276,982.77
固定资产折旧税会差异	1,372,955.12	205,943.27	1,557,962.08	233,694.31
合并层面可转债利息资本化的所得税影响	43,377,922.13	8,241,372.12	42,453,422.36	7,799,000.47
合并层面票据贴现利息还原的所得税影响	2,747,372.88	412,105.93	3,852,496.78	577,874.52
合计	113,789,134.45	21,461,267.66	74,806,099.09	13,504,692.0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09,046.25	64,668,965.40	5,645,539.67	47,345,00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09,046.25	8,352,221.41	5,645,539.67	7,859,152.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2.94	1,579.70
可抵扣亏损	24,833,845.50	16,244,227.99
合计	24,834,358.44	16,245,807.6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679,612.10	679,612.10	
2029	15,564,615.89	15,564,615.89	
2030	8,589,617.51		
合计	24,833,845.50	16,244,227.9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非流动资产购置款	105,556,551.92		105,556,551.92	76,812,604.43		76,812,604.43
合计	105,556,551.92		105,556,551.92	76,812,604.43		76,812,604.43

其他说明：

金额较大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内容说明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性质和内容
中轻长泰（长沙）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30,750.00	预付长期资产款
ACEPACK IHC	非关联方	11,948,960.00	预付长期资产款
小 计		30,879,710.00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3,027,813.21	53,027,813.21	其他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他保证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保证金、质押的定期存单	100,010,569.01	100,010,569.01	其他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他保证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保证金、质押的定期存单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249,942,271.95	170,708,438.40	抵押	抵押借款担保	298,965,161.92	200,087,478.46	抵押	抵押借款担保、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13,565,896.00	12,486,245.12	抵押	抵押借款担保	13,565,896.00	12,777,188.88	抵押	抵押借款担保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316,535,981.16	236,222,496.73	/	/	412,541,626.93	312,875,236.35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29,652.77
信用借款	1,463,967,018.69	1,072,430,823.72
进口押汇	2,385,872.15	10,749,352.84
合计	1,466,352,890.8	1,093,209,829.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 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指定的理由和依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5,188.68	4,114,923.42	/
其中：			
衍生金融工具	775,188.68	4,114,923.42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775,188.68	4,114,923.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 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02,920,875.45	181,000,000.00
合计	202,920,875.45	181,000,000.00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92,799,231.56	520,459,005.18
1—2年	3,930,121.68	16,713,290.54
2—3年	4,761,924.42	2,149,169.12
3年以上	2,358,529.87	4,320,918.15
合计	603,849,807.53	543,642,382.9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9,107,935.89	51,857,342.49
合计	59,107,935.89	51,857,342.4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货款	7,250,593.40	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合计	7,250,593.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020,575.59	483,073,493.70	479,309,511.84	52,784,557.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7,904.52	37,201,800.43	36,974,931.65	954,773.30
三、辞退福利		1,015,964.95	1,015,964.9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9,748,480.11	521,291,259.08	517,300,408.44	53,739,330.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805,807.63	431,535,849.27	427,521,380.07	50,820,276.83
二、职工福利费	1,500,611.30	15,480,199.72	15,865,136.42	1,115,674.60
三、社会保险费	424,915.47	26,072,454.18	25,987,650.07	509,719.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7,634.04	21,532,364.07	21,476,743.32	423,254.79
工伤保险费	36,075.64	3,098,539.60	3,076,729.03	57,886.21
生育保险费	21,205.79	1,441,550.51	1,434,177.72	28,578.58
四、住房公积金	257,097.45	9,597,905.61	9,520,207.65	334,795.4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143.74	387,084.92	415,137.63	4,091.0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9,020,575.59	483,073,493.70	479,309,511.84	52,784,557.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6,178.20	36,075,999.81	35,861,463.99	920,714.02

2、失业保险费	21,726.32	1,125,800.62	1,113,467.66	34,059.2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27,904.52	37,201,800.43	36,974,931.65	954,773.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1,066.76	573,998.1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367,370.93	368,728.17
个人所得税	754,831.51	607,084.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61.28	35,715.09
印花税	1,427,750.14	1,384,717.42
房产税	1,392,347.53	1,274,330.28
土地使用税	522,584.07	522,584.07
教育费附加	14,892.23	15,994.35
地方教育附加	9,244.42	9,979.17
其他	147,043.93	153,696.37
合计	5,869,292.80	4,946,827.40

其他说明：

外币应交税费明细情况详见本节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99,288.13	2,660,087.12
合计	1,599,288.13	2,660,087.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3,366,219.92	452,866,340.49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648,984.6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410,121.79	7,812,093.39
合计	620,776,341.71	476,327,418.52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外币非流动负债情况详见本节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2,143,339.23	2,244,189.98
计提返利	3,162,025.67	3,447,269.60
合计	5,305,364.90	5,691,459.5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13,114,405.30	252,547,370.30
保证借款	-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301,100,000.00	456,100,000.00
合计	514,214,405.30	758,647,370.3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面值	769,959,000.00	769,965,000.00
利息调整	43,067,931.08	16,170,247.4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937,066.29	3,291,180.89
合计	817,963,997.37	789,426,428.29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永冠转债	100	1.5	2022-07-28	6年	770,000,000	789,426,428.29		9,345,388.75	26,897,820.33	7,699,640.00	6,000	817,963,997.37	否
合计	/	/	/	/	770,000,000	789,426,428.29		9,345,388.75	26,897,820.33	7,699,640.00	6,000	817,963,997.37	/

其他减少系本期可转债转股 6,000.00 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永冠转债	初始转股价格为 26.81	转股期起止日期为 2023 年 2 月至 2028 年 7 月 27 日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年	17,783,307.38	5,002,491.12
2-3年	10,200,005.60	3,953,172.48
3年以上	12,493,700.38	955,796.68
合计	40,477,013.36	9,911,460.28

其他说明：

2. 外币租赁负债情况详见本节“七、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3,401,884.93	2,000,000.00	5,785,005.20	69,616,879.73	
合计	73,401,884.93	2,000,000.00	5,785,005.20	69,616,879.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节十一“政府补助”之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1,130,961.00				313	313	191,131,274.00

其他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共有31,000.00元“永22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403股，其中本期转股313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31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77,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8月2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22转债”，债券代码“11365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3号)核准本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公开发行77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770,000,000.00元，期限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到期赎回价为115元（含最后一期利息）。该可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3年2月3日至2028年7月27日，初始转股价格为26.81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6.50元/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共有31,000.00元“永22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1,403股，其中本期转股313股，其对应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为377.94元，对应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为6,219.43元，导致增加股本313.00元，减少其他权益工具377.94元，增加资本公积6,219.43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7,699,650.00	48,498,584.69			60.00	8,321,785.94	7,699,590.00	40,176,798.75
合计	7,699,650.00	48,498,584.69			60.00	8,321,785.94	7,699,590.00	40,176,798.75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47,168,993.74	8,086,919.43	3,176.15	1,155,252,737.02
其他资本公积	12,571,733.26	9,225,100.23	8,080,700.00	13,716,133.49
合计	1,159,740,727.00	17,312,019.66	8,083,876.15	1,168,968,870.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6,219.43 元系本期有 6,000.00 元“永 22 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2) 公司回购库存股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3,176.15 元。

(3)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9,225,100.23 元系执行股权激励计划形成的股份支付事项，详见本附注“股份支付”。

(4) 公司 2024 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届满，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影响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8,080,700.00 元，同时确认股本溢价。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74,601,185.34	30,099,387.00	-	104,700,572.34
合计	74,601,185.34	30,099,387.00	-	104,700,572.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期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790,800.00 股，回购成本为 30,099,387.00 元，成交总金额为 30,099,387.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697,028.00	- 4,248,748.52				- 4,248,748.52	- 6,945,776.52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 528,582.22	- 372,272.92				- 372,272.92	- 900,855.14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528,582.22	372,272.92				372,272.92	900,855.1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2,697,028.00	- 4,248,748.52				- 4,248,748.52	- 6,945,776.5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697,028.00	- 4,248,748.52				- 4,248,748.52	- 6,945,776.5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9,686,773.54	6,750,568.15	-	86,437,341.6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9,686,773.54	6,750,568.15		86,437,341.6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根据母公司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750,568.15元。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66,424,719.30	1,038,690,686.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66,424,719.30	1,038,690,686.9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014,168.10	163,286,339.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750,568.15	7,976,830.8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777,319.50	27,575,476.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5,910,999.75	1,166,424,719.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6、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5年5月22日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25年4月28日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已回购股份为5,838,875股）的股本185,292,13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7,793,819.50元。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截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已回购股份（已回

购股份为 5,948,875 股）为 185,182,130 股，根据利润分配方案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不变，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为 27,777,319.50 元。

本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本节十七“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利润分配情况”。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31,017,397.34	6,124,121,050.55	6,139,726,897.08	5,650,420,394.46
其他业务	59,760,422.93	55,826,352.15	65,266,764.43	61,904,642.23
合计	6,690,777,820.27	6,179,947,402.70	6,204,993,661.51	5,712,325,036.6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3,118,942,278.14	2,978,808,904.96
可降解新材料	1,849,446,700.36	1,676,288,356.14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1,356,745,025.75	1,168,950,107.38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305,883,393.09	300,073,682.07
其他	59,760,422.93	55,826,352.1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外销	4,383,071,727.48	3,927,536,934.92
内销	2,307,706,092.79	2,252,410,467.78
合计	6,690,777,820.27	6,179,947,402.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6,953.76	1,946,354.05
教育费附加	642,741.19	947,574.86
资源税		
房产税	5,523,861.43	9,179,232.60
土地使用税	2,175,207.32	2,090,336.29
印花税	6,004,377.59	5,516,053.99
地方教育附加	428,494.10	631,686.38
其他	270,601.95	445,553.05
合计	16,442,237.34	20,756,791.22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本节六、“税项”之说明。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855,711.59	36,449,894.15
展销、广告费	7,981,035.66	4,764,138.46
外销佣金	5,303,866.41	5,758,964.64
差旅、快递费	5,244,447.20	4,011,209.29
货物保险费	4,907,187.16	3,857,857.68
渠道建设费	4,125,915.40	3,765,540.38
汽车费用	250,197.51	609,046.69
其他	6,792,558.91	5,133,397.13
合计	76,460,919.84	64,350,048.42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338,134.97	55,149,304.46
折旧及摊销	13,185,975.13	13,967,502.71
办公、水电、通讯费	10,242,979.68	8,193,782.84
中介、咨询费	8,404,582.06	9,367,516.33
股份支付	8,278,647.04	1,906,708.52
保险、修理费	4,075,341.09	4,624,789.15
差旅、交通费	2,614,829.57	1,390,032.86

业务招待费	1,128,432.83	1,555,022.29
房租、物业费	555,440.92	492,161.65
其他	11,187,857.00	7,847,131.60
合计	121,012,220.29	104,493,952.41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152,855,845.39	137,952,378.53
职工薪酬	54,319,261.31	44,039,955.71
折旧与摊销	7,855,490.69	5,868,024.48
其他	8,900,484.98	7,070,390.96
合计	223,931,082.37	194,930,749.68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2,597,386.32	109,602,894.9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377,621.84	710,795.00
减：利息资本化	-15,664,321.92	-30,939,164.27
减：利息收入	-11,571,170.97	-14,467,531.86
汇兑损益	15,353,799.87	-49,728,865.43
手续费支出	8,139,381.45	6,608,511.20
合计	88,855,074.75	21,075,844.56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5,785,005.20	5,732,124.96
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11,224,038.61	56,820,168.87
进项税加计扣除	24,747,452.33	19,220,402.76
三代手续费返还	136,428.53	135,754.91
增值税减免	7,150.00	
合计	141,900,074.67	81,908,451.50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79,396.57	-2,277,841.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363,278.83	1,790,081.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3,098.03
处置应收账款产生的投资收益	-1,753,160.92	2,181,578.47
合计	7,130,721.34	1,690,720.06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06,382.96	22,598,819.2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4,200	
基金	11,272,182.96	22,598,819.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4,114,923.42	-775,188.6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114,923.42	-775,188.6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7,391,459.54	21,823,630.61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8,666.95	-59,392.3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90,560.75	-9,141,744.6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372,272.92	-528,582.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8,095.39	-13,053.56
合计	-3,512,262.11	-9,742,772.76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740,732.22	-11,151,692.8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8,740,732.22	-11,151,692.87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3,748,842.40	635,229.14
其中：固定资产	-3,833,341.63	468,154.77
使用权资产	84,499.23	167,074.37
合计	-3,748,842.40	635,229.14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碳排放权交易收入	2,739,111.35	3,025,460.46	2,739,111.35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1,160,172.14		1,160,172.1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450,000.00		4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617.30		13,617.30
其他	23,215.13	477.64	23,215.13
合计	4,386,115.92	3,025,938.10	4,386,115.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6,000.00	45,001.06	26,00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51,132.97	3,843,581.40	51,132.97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2,309,775.78	1,429,097.27	2,309,775.78
碳排放权交易损失	1,959,231.04	279,167.31	1,959,231.04

其他	573,783.66	38.72	573,783.66
合计	4,919,923.45	5,596,885.76	4,919,923.45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03,697.89	5,056,853.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830,891.15	1,310,663.15
合计	-9,927,193.26	6,367,516.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4,015,494.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102,324.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125,330.2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22,941.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1,909.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14,053.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47,351.04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25,122,751.47
其他	158,191.85
所得税费用	-9,927,193.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57、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往来款	5,645,561.03	3,119,753.34
政府补助	131,494,579.09	68,320,775.25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1,571,170.97	14,467,531.86
收到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及质押定期存单	150,000,000.39	51,288,139.02
其他	2,546,078.63	2,750,336.32
合计	301,257,390.11	139,946,535.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9,981,967.02	3,676,101.37
期间费用	85,156,579.14	73,005,097.19
支付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及质押定期存单	100,001,500.32	100,488,176.01
其他	2,909,559.44	1,474,137.05
合计	198,049,605.92	178,643,511.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处置碳排放权收到的现金	284,752,716.26	482,962,678.83
合计	284,752,716.26	482,962,678.83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及碳排放权支付的现金	119,972,088.92	211,908,545.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1,903,645.34	627,279,765.17
合计	771,875,734.26	839,188,310.6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金融资产投资等保证金	726,002.15	782,029.85
收到处置远期外汇及期权等衍生工具收益	12,646,940.87	11,637,588.21
收到处置碳排放权收益	1,962,848.52	411,356.69
合计	15,335,791.54	12,830,974.7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处置远期外汇及期权等衍生工具损失	15,487,200.28	26,715,390.88
支付金融资产投资等保证金	3,741,746.42	318.29
支付处置碳排放权损失	1,959,231.04	279,167.31
合计	21,188,177.74	26,994,876.4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持股计划认购款		33,330,000.00
合计		33,33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库存股回购款	30,099,387.00	112,949,865.22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15,831,425.12	33,362,591.01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3,533,864.88	2,489,389.18
合计	59,464,677.00	148,801,845.4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93,209, 829.33	1,298,550, 000.00	361,739,031 .48	960,526,06 4.20	326,619,905 .77	1,466,352 ,890.84
长期借款	1,211,513, 710.79	472,000,0 00.00	33,369,042. 75	595,158,82 2.76	4,143,305.5 6	1,117,580 ,625.22
租赁负债	17,723,55 3.67		54,439,280. 57	13,533,864 .88	741,834.21	57,887,13 5.15
应付债券	789,426,4 28.29		36,237,209. 08	7,699,640. 00		817,963,9 97.37
其他应付款		2,760,000. 00	55,116,706. 50	57,876,706 .50		
长期应付款	15,648,98 4.64		182,440.48	15,831,425 .12		
合计	3,127,522, 506.72	1,773,310, 000.00	541,083,710 .86	1,650,626, 523.46	331,505,045 .54	3,459,784 ,648.58

[注]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其他应付款本期现金变动包含支付库存股回购款等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3,942,687.53	163,286,339.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740,732.22	11,151,692.87
信用减值损失	3,512,262.11	9,742,772.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2,385,862.52	250,374,777.5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246,980.48	6,409,127.57
无形资产摊销	1,926,348.26	1,872,613.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23,790.34	4,358,77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48,842.40	-635,229.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515.67	3,426,618.3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91,459.54	-21,823,630.6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940,744.77	43,188,570.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30,721.34	-1,690,72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23,960.21	1,350,149.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3,069.06	-39,486.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254,420.43	-128,767,877.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245,147.78	-364,038,625.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6,388,448.57	255,728,015.84
其他	118,687.03	-328,21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560,261.66	233,565,665.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新增使用权资产	52,515,210.97	13,090,167.1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0,553,480.25	804,877,827.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4,877,827.76	1,102,586,529.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675,652.49	-297,708,702.2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70,553,480.25	804,877,827.76
其中：库存现金	189,761.14	273,216.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3,117,772.68	789,703,731.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245,946.43	14,900,879.9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553,480.25	804,877,827.7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7,334,271.51	79,490,857.14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货币资金	77,334,271.51	[注]
合计	77,334,271.51	/

[注]境外经营子公司越南永冠、马来西亚永冠、马来制胶、马来涂硅、香港永冠和美国永冠因受外汇管制，资金不能随时自由汇回母公司或其他子公司，但越南永冠、马来西亚永冠、马来制胶、马来涂硅、香港永冠和美国永冠可以将现金随时用于支付，因此符合现金及等价物标准。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53,027,813.21	100,010,569.01	
其中：质押的定期存单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不可随时支取
信用证保证金	-	50,000,000.00	不可随时支取
ETC 业务保证金	11,500.00	10,000.00	不可随时支取
衍生金融产品保证金	3,015,871.86	127.59	不可随时支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9.47	89.41	不可随时支取
其他保证金	351.88	352.01	不可随时支取
合计	53,027,813.21	100,010,569.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供应商融资安排

(1)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本公司通过上海银行、杭州银行设立的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办理反向保理业务。银行收到本公司提供的供应商应收账款信息，通知本公司供应商通过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发起申请，供应商提供应收账款信息和贸易背景资料，经平台审核通过，生成电子债权凭证并提交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在电子债权凭证项下的付款义务的履行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不受电子债权凭证流转相关方之间任何商业纠纷的影响，本公司不得就该付款责任主张抵销或者进行抗辩。

本公司作为开单人向供应商提供基于“基础商务合同”和“基础商务合同”项下的真实贸易背景成功开具的应收账款电子凭证，供应商作为融资申请人凭借应收账款电子凭证向进出口银行提出保理 E 贷业务申请，将应收账款电子凭证及其所对应的全部权利一并转让给进出口银行。融

资利息由开单人于到期日一次性向进出口银行支付。

本公司作为核心企业向供应商提供基于“基础交易合同”下的真实贸易背景成功开具的应收账款电子债权凭证，供应商作为融资申请人凭借应收账款电子债权凭证向中国农业银行提出保理E融业务申请，将应收账款债权及其所对应的全部权利一并转让给中国农业银行。

(1)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其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69,456,312.60	269,456,312.60	249,842,866.29

注：短期借款账面金额中包含了公司尚未支付的融资费用在融资期限内应摊销的金额。

(1)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

项 目	期末数	
	供应商融资安排下的负债	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货到后 6-14 个月	款到发货或货到后 1-6 个月

(2)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

本公司因供应商融资安排，本期终止确认应付账款同时确认短期借款 335,432,425.93 元。

本公司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本期增减变动中不存在企业合并和汇率变动的影响。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4,244,014.12	7.0288	240,694,326.45
日元	133,803,741.00	0.0448	5,994,006.19
欧元	171,140.31	8.2355	1,409,426.02
泰铢	3,270.00	0.2225	727.64
越南盾	3,313,401,413.00	0.0002676	886,702.30
港币	15.96	0.9032	14.42
林吉特	924,370.18	1.7319	1,600,945.95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00,754,666.76	7.0288	708,184,401.72
欧元	333,155.44	8.2355	2,743,701.63
越南盾	11,632,749,728.00	0.0002676	3,113,050.50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101,675.84	7.0288	714,659.14
越南盾	6,180,851,524.00	0.0002676	1,654,063.17
林吉特	2,110,229.41	1.7319	3,654,773.04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5,601,025.14	7.0288	39,368,485.50
越南盾	22,410,109,673.00	0.0002676	5,997,189.37
林吉特	640,027.46	1.7319	1,108,483.80
应付职工薪酬	-	-	
其中：越南盾	7,633,107,657.61	0.0002676	2,042,702.73
林吉特	108,896.87	1.7319	188,601.94
应交税费	-	-	
其中：越南盾	2,613,929,918.45	0.0002676	699,516.11
林吉特	7,863.75	1.7319	13,619.48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21,277.51	7.0288	149,555.37
欧元	34,956.09	1.7319	60,541.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中：美元	345,026.72	7.0288	2,425,123.81
欧元	2,300,780.00	8.2355	18,948,073.69
越南盾	5,145,884.79	1.7319	8,912,320.60
林吉特	10,178,089,965.62	0.0002676	2,723,767.70
长期借款	-	-	
其中：欧元	12,654,290.00	8.2355	104,214,405.30
租赁负债	-	-	
其中：美元	376,301.04	7.0288	2,644,944.75
林吉特	15,800,568.95	1.7319	27,365,505.03
越南盾	23,176,541,383.40	0.0002676	6,202,294.8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越南永冠公司，主要经营地为越南，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越南永冠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越南盾为其记账本位币，本期越南永冠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没有发生变化。

(2)美国永冠公司，主要经营地为美国，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美国永冠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期美国永冠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没有发生变化。

(3)马来西亚永冠、马来制胶、马来涂硅公司，主要经营地为马来西亚，记账本位币为林吉特。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马来西亚永冠、马来制胶、马来涂硅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林吉特为其记账本位币，本期马来西亚永冠、马来制胶、马来涂硅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没有发生变化。

(4) 香港永冠公司，主要经营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香港永冠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期香港永冠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没有发生变化。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357,723.63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4,891,588.5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841,046.14	
合计	841,046.1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615,525.00	553,400.16
第二年	153,881.25	-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769,406.25	553,400.16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152,855,845.39	137,952,378.53
职工薪酬	54,319,261.31	44,039,955.71
折旧与摊销	7,855,490.69	5,868,024.48
其他	8,900,484.98	7,070,390.96
合计	223,931,082.37	194,930,749.6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23,931,082.37	194,930,749.68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5年3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广东永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在广东省东莞市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并取得了91441900MAEE8R0Y09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00%，本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广东永冠公司的净资产为615,723.96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34,276.04元。

2025年8月，子公司江西振冠与抚州市东乡区工业与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州优瑞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西赣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江西绿竹源生物基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8月8日在江西省抚州市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并取得了91361029MAERRGAF42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万元，其中江西振冠认缴出资人民币804.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7.00%，本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西绿竹源公司的净资产为11,783,392.03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16,607.97元。

2025年9月，本公司出资设立永冠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实际出资1万美元，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香港永冠公司的净资产为68,399.07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896.27元。

2025年10月，子公司马来西亚永冠出资设立CL CHEMICAL SDN. BHD.。该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在马来西亚吉隆坡市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202501034939(1636349-X)号营业执照。截至2025年12月31日，马来西亚永冠公司已实际出资0.01万林吉特，本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马来制胶公司的净资产为-223,507.11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20,257.01元。

2025年11月，子公司马来西亚永冠出资设立ECOSIL MATERIALS SDN. BHD.。该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在马来西亚吉隆坡市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202501055324(1656730-H)号营业执照。截至2025年12月31日，马来西亚永冠尚未实际出资，本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马来涂硅公司的净资产为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元。

2.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的情况。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重发	上海	100万人民币	上海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西永冠	江西抚州	21,257.02万人民币	江西抚州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西八福	江西抚州	500万人民币	江西抚州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越南永冠	越南海防	1,300万美元	越南海防	制造业	38.46	61.54	投资设立
山东永冠	山东临沂	13,000万人民币	山东临沂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江西振冠	江西抚州	12,359.09万人民币	江西抚州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江西连冠	江西抚州	14,400万人民币	江西抚州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江西胶粘	江西抚州	10,000万人民币	江西抚州	制造业	-	100.00	投资设立
美国永冠	美国德克萨斯州	621万美元	美国德克萨斯州	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马来西亚永冠	马来西亚吉隆坡	1,680万美元	马来西亚吉隆坡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永冠	广东东莞	2,000万人民币	广东东莞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马来制胶	马来西亚吉隆坡	0.01万林吉特	马来西亚吉隆坡	制造业	-	100.00	投资设立
马来涂硅	马来西亚吉隆坡	3,000林吉特	马来西亚吉隆坡	制造业	-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绿竹源	江西抚州	1,200万人民币	江西抚州	制造业	-	67.00	投资设立
香港永冠	香港	1万美元	香港	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海南永冠	海南三亚	5,000万人民币	海南三亚	投资与资产管理	99.99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直接持有越南永冠 38.46%的股权，通过控股子公司江西永冠持有该公司 61.54%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该公司 100.00%的股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296,557.35	6,925,953.9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79,396.57	-2,277,841.8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79,396.57	-2,277,841.8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3,401,884.93	2,000,000.00	-	5,785,005.20	-	69,616,879.7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3,401,884.93	2,000,000.00	-	5,785,005.20	-	69,616,879.73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5,785,005.20	5,732,124.96
与收益相关	111,224,038.61	56,820,168.87
合计	117,009,043.81	62,552,293.8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等结算，境外经营公司以美元、越南盾等结算，故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越南盾等)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签署远期外汇合约以防范本公司以美元结算的收入存在的汇兑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越南盾等(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节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等(外币)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3,737.93	-2,752.75
下降5%	3,737.93	2,752.75

[注]本期数=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净额*上升或下降 5%。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等(外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 100/50 个基点，则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100/50个基点	-988.76/-494.38	-1,015.48/-507.74
下降100/50个基点	988.76/494.38	1,015.48/507.74

[注]本期数=期末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银行借款人民币余额*上升或下降1%/0.5%。

管理层认为100/5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①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30天。
- ②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③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④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⑤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⑥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⑦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①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②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③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通过一系列供应商融资安排以延长付款期，或者帮助供应商以出售应收账款的形式提早获取资金，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

本公司通过上行 e 链平台和杭州银行贸易金融服务平台支付供应商款项的供应商融资安排，会导致原来应付多个供应商的应付账款集中于应付上海银行和杭州银行，然而采用该项安排的应付账款占本公司应付账款的比例较小，不会对本公司的流动性风险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1,466,352,890.84				1,466,352,890.84
长期借款[注1]	603,366,219.92	334,948,073.69	90,673,073.69	88,593,257.92	1,117,580,625.22
应付票据	202,920,875.45				202,920,875.45
应付账款	603,849,807.53				603,849,807.53
其他应付款	1,599,288.13				1,599,288.13
租赁负债[注2]	19,165,304.67	18,916,918.33	10,828,320.19	12,970,370.59	61,880,913.78
应付债券	4,937,066.29			769,959,000.00	774,896,066.29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902,191,452.83	353,864,992.02	101,501,393.88	871,522,628.51	4,229,080,467.2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1,093,209,829.33				1,093,209,829.33
长期借款[注1]	452,866,340.49	305,914,980.05	302,732,390.25	150,000,000.00	1,211,513,710.79
应付票据	181,000,000.00				181,000,000.00
应付账款	543,642,382.99				543,642,382.99
其他应付款	2,660,087.12				2,660,087.12
租赁负债[注2]	8,116,392.84	5,268,764.87	4,050,985.42	971,120.63	18,407,263.76
长期应付款[注3]	15,648,984.64				15,648,984.64
应付债券	3,291,180.89			769,965,000.00	773,256,180.89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300,435,198.30	311,183,744.92	306,783,375.67	920,936,120.63	3,839,338,439.52

[注1]：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注2]：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注3]：长期应付款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

额有所不同。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2.94%(2024年12月31日：61.19%)。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97,461,808.32	-	97,461,808.3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461,808.32	-	97,461,808.32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工具		234,200.00	-	234,200.00
（4）基金		97,227,608.32	-	97,227,608.32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银行承兑汇票		43,885,180.40		43,885,180.40
2.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7,116,247.58	17,116,247.5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1,346,988.72	17,116,247.58	158,463,236.30
（七）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基金、汇率衍生金融工具和商品衍生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允价值估值技术采用现金流量折现及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输入值为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等。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且预期以背书方式出售，故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应收账款债权凭证，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账款债权凭证计提坏账准备，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映象未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成品销售	1,814,360.19	不适用	不适用	0

注：报告期内，公司向参股企业上海映象未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销售车规级胶膜新材料产品1,814,360.19元，未达到董事会审批标准。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95.58	843.14

[注]包含监事离任前 1-9 月的薪酬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c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290,000.00	85,169,000.00			3,000,000.00	33,330,000.00		
合计	5,290,000.00	85,169,000.00			3,000,000.00	33,330,000.00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6.10 元/股	9 个月、1 年 9 个月、2 年 9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可行权人数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1,796,833.49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9,225,100.23	
合计	9,225,100.23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和2024年1月5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结果，本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94名（含预留份额），最终认购份额为33,330,000份（含预留份额），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33,330,000.00元，认购份额对应股份数量3,000,000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码：B886292858）中所持有的3,00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12月30日以非交易过户的形式过户至“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码：B886933721），过户价格为11.11元/股。

根据《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上述股票将予以锁定，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时，本持股计划因持有公司股份而新取得的股份一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票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

2、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部分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议案》，确定2025年9月26日为首次及部分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12名激励对象授予首次5,120,000份股票期权，向符合条件的8名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180,000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6.10元/股。在确定首次及部分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后的股票期权登记过程中，有2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1.00万份，按照本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不予登记。因此，首次实际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12人调整为110人，首次授予登记股

票期权数量由 512.00 万份调整为 511.00 万份；预留部分授予登记的激励对象为 8 人，预留部分授予登记数量为 18.00 万份。本次申请办理授予登记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为 529.00 万份。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办理完毕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部分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权益登记工作。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资金使用情况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3 号)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冠新材”)公开发行 77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7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江西连冠功能性胶膜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	320,000,000.00	220,000,000.00	227,565,112.93
江西永冠智能化立体仓储建设项目	180,000,000.00	10,272,476.00	10,272,476.00
全球化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95,000,000.00	5,875,362.60	5,875,362.60
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注 1]	-	367,954,520.84	372,603,052.13
补充流动资金	175,000,000.00	168,024,731.04	168,369,948.80
合计	770,000,000.00	772,127,090.48[注 2]	784,685,952.46

[注 1]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调减“江西连冠功能性胶膜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额，并终止“江西永冠智能化立体仓储建设项目”、“全球化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新增“江西振冠环保可降解新材料产研一体化建设项目”。

[注 2] 2024 年因公司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后投资总额变更为 772,127,090.48 元，主要系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致。

(2)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江西永冠	德国中央合作银行(法兰克福)	机器设备	126,918,714.85	85,436,996.05	EUR 14,955,070.00	2032/6/30	长期借款
江西永冠	德国中央合作银行(法兰克福)	机器设备	123,023,557.10	85,271,442.35		2032/6/30	长期借款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江西振冠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房地产	13,565,896.00	12,486,245.12	110,000,000.00	2029/3/21	长期借款
江西振冠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房地产			10,000,000.00	2029/3/21	长期借款
江西振冠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分行	房地产			10,000,000.00	2029/3/21	长期借款
江西振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分行	房地产			35,000,000.00	2029/3/21	长期借款

2)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上海永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6/5/10	银行承兑汇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2,818,527.9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2,818,527.90

2026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2026年4月26日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已回购股份为9,556,551股)的股本228,185,279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25年度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金融工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3号）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公开发行了7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7,000.00万元，期限6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31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77,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8月2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22转债”，债券代码“113653”。

根据有关规定和《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永22转债”自2023年2月3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6.81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16.50元/股。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1月22日至2026年3月12日期间，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永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6.50元/股）的130%，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永22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永22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永22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永22转债”进行赎回。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31,191,415.36	344,533,446.02
其中：6个月以内	328,767,168.44	343,347,411.87
7-12个月	2,424,246.92	1,186,034.15
1至2年	561,919.39	2,029,046.10
2至3年	1,471,555.43	2,808,112.33
3年以上	9,671,162.12	11,154,862.53
合计	342,896,052.30	360,525,466.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800.00	0.03	89,800.00	100.00		288,422.80	0.08	288,422.8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2,806,252.30	99.97	13,638,786.38	3.98	329,167,465.92	360,237,044.18	99.92	15,935,756.57	4.42	344,301,287.61
其中：										
账龄组合	314,313,114.63	91.66	13,638,786.38	4.34	300,674,328.25	319,541,486.40	88.63	15,935,756.57	4.99	303,605,729.83
关联方组合	28,493,137.67	8.31			28,493,137.67	40,695,557.78	11.29			40,695,557.78
合计	342,896,052.30	/	13,728,586.38	/	329,167,465.92	360,525,466.98	/	16,224,179.37	/	344,301,287.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晋江市四象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89,800.00	89,800.00	100.00	对方未履行回款义务，已起诉
合计	89,800.00	89,8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02,608,477.69	3,119,462.66	1.03
其中：6个月以内	300,274,030.77	3,002,740.31	1.00
7-12个月	2,334,446.92	116,722.35	5.00
1-2年	561,919.39	112,383.88	20.00
2-3年	1,471,555.43	735,777.72	50.00
3年以上	9,671,162.12	9,671,162.12	100.00
合计	314,313,114.63	13,638,786.38	4.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28,493,137.67		
合计	28,493,137.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8,422.80	89,800.00	244,444.00	43,978.80		89,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35,756.57	15,502.41		2,312,472.60		13,638,786.38
合计	16,224,179.37	105,302.41	244,444.00	2,356,451.40		13,728,586.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56,451.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8,479,712.26		28,479,712.26	8.31	284,797.12
客户二	15,551,783.78		15,551,783.78	4.54	
客户三	9,395,761.05		9,395,761.05	2.74	93,957.61
客户四	9,071,262.05		9,071,262.05	2.65	90,712.62
客户五	8,007,085.32		8,007,085.32	2.34	
合计	70,505,604.46		70,505,604.46	20.58	469,467.3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425,229.87	22,208,288.83
合计	15,425,229.87	22,208,288.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094,891.28	21,454,013.60
1-12月	15,094,891.28	21,454,013.60
1至2年	164,500.00	126,400.00
2至3年	15,909.27	470,837.76
3年以上	529,095.18	544,016.38
合计	15,804,395.73	22,595,267.74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480,973.42	1,137,902.76
出口退税	14,164,589.70	10,391,200.80
往来款项		10,408,000.00
其他	158,832.61	658,164.18
合计	15,804,395.73	22,595,267.7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4,162.53		312,816.38	386,978.91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813.05			-7,813.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66,349.48		312,816.38	379,165.8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0.43%，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节十二“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信用风险”之说明。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2,816.38					312,816.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162.53	-7,813.05				66,349.48
合计	386,978.91	-7,813.05				379,165.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青浦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14,164,589.70	89.62	出口退税	1年以内	
沅江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312,816.38	1.98	押金及保证金	3年以上	312,816.38
浙江远景汽配有限公司	300,000.00	1.90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15,000.00
广东光中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160,000.00	1.01	押金及保证金	1-2年	8,000.00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100,000.00	0.63	押金及保证金	1年以内	5,000.00
合计	15,037,406.08	95.15	/	/	340,816.38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71,959,375.73		2,671,959,375.73	2,563,670,234.07		2,563,670,234.0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845,668.36		7,845,668.36	6,925,953.92		6,925,953.92
合计	2,679,805,044.09		2,679,805,044.09	2,570,596,187.99		2,570,596,187.9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西永冠	1,237,325,503.23					2,163,485.72	1,239,488,988.95	
江西八福	2,700,000.00						2,700,000.00	
越南永冠	34,725,550.00						34,725,550.00	
山东永冠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江西振冠	419,954,520.84						419,954,520.84	
江西连冠	320,000,000.00					89,787.94	320,089,787.94	
美国永冠	33,258,810.00		10,755,450.00				44,014,260.00	
马来西亚永冠	35,705,850.00		84,309,780.00				120,015,630.00	
广东永冠			650,000.00				650,000.00	
香港永冠			70,638.00				70,638.00	
海南永冠			10,250,000.00				10,250,000.00	
合计	2,563,670,234.07		106,035,868.00			2,253,273.66	2,671,959,375.7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1) 嘉善永冠恩舍医疗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25,953.92	1,600,000.00		-680,285.56						7,845,668.36
小计	6,925,953.92	1,600,000.00		-680,285.56						7,845,668.36
合计	6,925,953.92	1,600,000.00		-680,285.56						7,845,668.3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49,702,666.14	1,509,281,450.81	1,716,772,579.07	1,468,368,913.24
其他业务	37,037,988.56	17,884,907.68	82,321,273.53	81,914,006.12
合计	1,786,740,654.70	1,527,166,358.49	1,799,093,852.60	1,550,282,919.3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商品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民用消费级胶粘新材料	619,831,205.98	560,111,949.31
工业级胶粘新材料	528,010,729.49	430,681,886.02
可降解新材料	472,196,776.23	405,405,617.96
车规级胶膜新材料	129,663,954.44	113,081,997.52
其他	37,037,988.56	17,884,907.6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外销	980,545,214.06	806,329,468.82
内销	806,195,440.64	720,836,889.67
合计	1,786,740,654.70	1,527,166,358.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76,883.58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0,285.56	-2,277,841.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61,758.76	-1,055,633.3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98.03
处置应收账款产生的投资收益		1,246,320.00
合计	20,758,356.78	-2,090,253.1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48,84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818,562.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001,577.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4,444.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		

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3,807.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15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839,719.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0,949,364.8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5	0.67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8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吕新民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